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

招股意向书附录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
之
发行保荐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A 层

二〇一〇年八月

目 录

声明	3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4
一、保荐人名称	4
二、项目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其它项目组成员情况	4
三、发行人情况	5
四、保荐人与发行人存在的关联关系	11
五、保荐人内部审核程序和内核意见	12
第二节 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13
第三节 对本次证券发行的推荐意见	14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33

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及其保荐代表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发行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第一节 本次证券发行基本情况

一、保荐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其它项目组成员情况

中信证券指定陈淑绵、秦成栋二人作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发行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代表人；指定刘召龙作为本次发行的项目协办人；指定王旭州、江峰、周斌、张渝、孙洋为项目组成员。

（一）项目保荐代表人主要保荐业务执业情况

陈淑绵女士，现为中信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毕业于南京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具有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证书编号：S1010100010620）。作为核心成员参与马钢股份、隧道股份、中大股份等多家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并担任保荐代表人；主要负责恒顺醋业、扬州亚星、浦东建设的辅导及发行上市工作；负责安徽合力、申能股份和苏宁电器的再融资工作；负责景瑞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

秦成栋先生，现为中信证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保荐代表人。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获经济学硕士学位，具有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证书编号：S1010100010968）。作为主要项目人员参与了申能股份增发项目、中化国际分离交易可转债发行上市项目、美的电器增发项目、建设银行改制辅导及发行上市项目、山西证券改制辅导项目。

（二）项目协办人主要保荐业务执业情况

刘召龙先生，现为中信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证书编号：S1010106061029）。作为项目负责人负责中国软件非公开发行、新疆屯河非公开

发行暨重大资产重组、吉生化重大资产重组、中土畜整体改制等多个项目，并作为项目重要成员参与了首开股份整体上市、深宝恒股权转让及股权分置改革、首旅股份股权分置改革等多个项目。

附件一：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三、发行人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onghui Superstores Co., Ltd.
注册地址：	中国福建省福州市西二环中路 436 号
法定代表人：	张轩松
电话：	0591-83762200
传真：	0591-83762990
联系人：	张经仪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上市地：	
业务范围：	主营业务是超市的连锁经营，是以经营生鲜为特色，以大卖场、卖场及社区超市为核心业态、以便利店的特许加盟为补充、以食品加工和现代农业相结合的连锁超市业务。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二）历史沿革

1、公司的设立

2001 年 4 月 13 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福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核发注

册号 350100200735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 万元，出资人张轩松和张轩宁分别持有 60%和 40%股权，均以货币出资，经福州闽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闽都所(2001)审-古开字第 061 号《验资报告》验证，前述出资均已到位。

2、2003 年-2004 年间的股权变更

2003 年 2 月 14 日，福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股东张轩松和张轩宁分别增资 240 万元和 160 万元，仍分别持有 60%和 40%股权。根据福建安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闽安信[2003]验字第 107 号《验资报告》，该次增资均已到位。

2003 年 9 月 30 日，福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张轩松和张轩宁分别增资 150 万元，新增股东郑文宝和黄纪雨分别出资 100 万元。根据福建天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CPA 天联企资（2003）908 号《验资报告》，该次增资均已到位。至此，四位股东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45%、35%、10%和 10%。

2004 年 2 月 23 日，福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再次将注册资本增至 5,000 万元，新增六位股东，根据福建天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CPA 天联内企资(2004) 902 号《验资报告》，该次增资均已到位。本次增资后的股权分布为：张轩松持股比例为 35%，张轩宁持股比例为 25%，郑文宝、黄纪雨、郑景旺、叶兴针、谢香镇、林登秀、张天云和张枝龙持股比例均为 5%。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轩松	1,750	35%
张轩宁	1,250	25%
郑文宝	250	5%
黄纪雨	250	5%
郑景旺	250	5%
叶兴针	250	5%
谢香镇	250	5%
林登秀	250	5%
张天云	250	5%
张枝龙	250	5%
合计	5,000	100%

2004年6月3日，福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更名为本公司的前身“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并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工商登记。

3、2007年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民生超市第一次增资）

2007年6月15日，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民生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超市”）以28,971万元人民币等值美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250万元，溢价部分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民生超市首次出资于合资各方申请合资公司的外商投资企业营业执照时缴付不低于20%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余部分在合资公司获取营业执照后30天内缴清。2007年6月17日，公司十名自然人股东与民生超市签署《关于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

2007年8月23日，商务部下发《商务部关于同意外资并购设立中外合资企业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7]1401号文件），批准公司变更设立中外合资企业。8月24日，商务部颁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资审A字[2007]019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该批准书记载，投资总额15,36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6,250万元，经营期限30年，投资者及其出资额分别为：张轩松出资1,750万元，占28%；张轩宁出资1,250万元，占20%；郑文宝、黄纪雨、郑景旺、叶兴针、谢香镇、林登秀、张天云和张枝龙分别出资250万元，分别占4%；民生超市出资1,250万元，占20%。依据天健华证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华证中洲验(2007)HZ字第020020号《验资报告》，该次增资已到位。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轩松	1,750	28%
张轩宁	1,250	20%
郑文宝	250	4%
黄纪雨	250	4%
郑景旺	250	4%
叶兴针	250	4%
谢香镇	250	4%
林登秀	250	4%
张天云	250	4%
张枝龙	250	4%
民生超市	1,250	20%
合计	6,250	100%

2007年9月3日，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外商投资）变更，并颁发了注册号为35000040000027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营业执照记载，注册资本为6,25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外资比例低于25%）。

4、2008年股权转让

2008年9月23日，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的10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公司80%股权）与汇银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上述自然人股东所持有的共计6.9693%公司股权以35,499,631.45元对价转让给汇银投资，转让价格参考福州联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基准日2007年12月31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书》（[2008年]榕联评字第159号）。根据评估报告，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51,742.88万元。2008年9月25日，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下发《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同意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闽外经贸资[2008]394号文件），批准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6,250万元，汇银投资作为本次股份转让的受让方，出资4,355,783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97%，投资者及其出资额分别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张轩松	15,975,475	25.56%
张轩宁	11,411,054	18.26%
郑文宝	2,282,211	3.65%
黄纪雨	2,282,211	3.65%
郑景旺	2,282,211	3.65%
叶兴针	2,282,211	3.65%
谢香镇	2,282,211	3.65%
林登秀	2,282,211	3.65%
张天云	2,282,211	3.65%
张枝龙	2,282,211	3.65%
汇银投资	4,355,783	6.97%
民生超市	12,500,000	20.00%
合计	62,500,000	100.00%

2008年9月28日,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35000040000027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营业执照记载,注册资本为6,25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外资比例低于25%)。

5、2008年民生超市第二次增资

2008年11月17日,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民生超市以2.4亿元人民币等值美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29万元,其余溢价部分计入合资公司的资本公积。公司的注册资本由6,25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6,579万元人民币,新增329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全部由民生超市认缴。2008年11月24日,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下发《关于同意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闽外经贸资[2008]465号),批准民生超市对公司的二次增资。依据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光华验(2008)HZ字第020010号《验资报告》,该次增资已到位。二次增资后,各方的出资情况为:张轩松出资1,598万元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4.28%;张轩宁出资1,141万元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7.34%;郑文宝出资228万元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47%;叶兴针出资228万元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47%;谢香镇出资228万元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47%;黄纪雨出资228万元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47%;郑景旺出资228万元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47%;林登秀出资228万元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47%;张天云出资228万元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47%;张枝龙出资228万元的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47%;汇银投资出资436万元的人民币,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6.62%;民生超市出资等值1,579万元人民币的美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4.00%。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张轩松	15,975,475	24.28%
张轩宁	11,411,054	17.34%
郑文宝	2,282,211	3.47%
黄纪雨	2,282,211	3.47%
郑景旺	2,282,211	3.47%
叶兴针	2,282,211	3.47%
谢香镇	2,282,211	3.47%
林登秀	2,282,211	3.47%
张天云	2,282,211	3.47%
张枝龙	2,282,211	3.47%
汇银投资	4,355,783	6.62%
民生超市	15,790,000	24.00%
合计	65,790,000	100.00%

2008年12月9日，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35000040000027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营业执照记载，注册资本为6,579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外资比例低于25%）。

6、股份公司设立

2009年6月5日，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根据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08年12月31日，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净资产为人民币684,140,241.06元，按照0.961644938的比例折股后确定股份公司的总股本为657,900,000元。各发起人按变更前所持有的公司的股权比例认购拟设立股份公司的股份。股份公司的股份设定为人民币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股权结构见下表：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张轩松	159,754,750	24.28%
2	张轩宁	114,110,540	17.34%
3	郑文宝	22,822,110	3.47%
4	叶兴针	22,822,110	3.47%
5	谢香镇	22,822,110	3.47%
6	黄纪雨	22,822,110	3.47%
7	郑景旺	22,822,110	3.47%
8	林登秀	22,822,110	3.47%
9	张天云	22,822,110	3.47%
10	张枝龙	22,822,110	3.47%
11	汇银投资	43,557,830	6.62%
12	民生超市	157,900,000	24.00%
	合计	657,900,000	100.00%

2009年7月8日，商务部下发《商务部关于同意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9]170号文件），同意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3日，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35000040000027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营业执照记载公司名称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65,790万元，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外资比例低于25%）。

四、保荐人与发行人存在的关联关系

（一）本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股份情况

本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未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股份。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持有本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情况

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未持有本保荐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

(三) 本保荐人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等情况

本保荐人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权益及在发行人处任职等情况。

(四) 本保荐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本保荐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未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 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保荐人内部审核程序和内核意见

(一) 内部审核程序

根据《证券法》、《证券公司从事股票发行主承销业务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中信证券风险控制部内设的内核小组承担保荐人承做的发行证券项目的内部审核工作。内部审核具体程序如下:

首先, 由内核小组按照项目所处阶段及项目组的预约对项目进行现场审核。内核小组在受理申请文件之后, 由两名专职审核人员分别从法律和财务的角度对项目申请文件进行初审, 同时内核小组还外聘律师及会计师分别从各自的专业角度对项目申请文件进行审核。审核人员将依据初审情况和外聘律师及会计师的意见向项目组出具审核反馈意见。内核小组将根据项目进度召集和主持内核会议审议项目发行申报申请, 审核人员将把项目审核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形成书面报告在内核会上报告给参会委员; 同时保荐代表人和项目组需要对问题及其解决措施或落实情况向委员进行解释和说明。在对主要问题进行充分讨论的基础上, 由内核委员投票表决决定项目发行申报申请是否通过内核会的审核。内核会后, 内

核小组将向项目组出具综合内核会各位委员的意见形成的内核会反馈意见,并由项目组进行答复和落实。最后,内核小组还将对持续督导期间项目组报送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并关注发行人在持续督导期间出现的重大异常情况。

(二) 内核意见

2010年3月18日,中信证券内核小组在京城大厦410会议室召开了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内核会,对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申请进行了讨论,经全体参会内核委员投票表决,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申请通过了中信证券的内部审核,内核小组同意将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文件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第二节 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一) 保荐人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并据此出具本发行保荐书。

(二) 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三) 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 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五) 保荐人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六) 保荐人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七) 保荐人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 保荐人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九) 保荐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本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第三节 对本次证券发行的推荐意见

作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人，中信证券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从事股票发行主承销业务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等的规定，由项目组对发行人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由内核小组进行了集体评审，并与发行人、发行人律师及发行人独立审计师经过了充分沟通后，认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具备了《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条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充实资本金，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发行人经营发展战略，有利于促进发行人持续发展。因此，中信证券同意保荐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保荐人对发行人发行股票的具体意见说明如下：

一、本次证券发行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0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的议案》、《关于本次

发行前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总经理工作细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0年3月10日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二、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相关条件

1、发行人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证券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2、根据保荐代表人核查，并参考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10年6月30日止及前三个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审（2010）GF字第020135号），发行人具有持续盈利能力，财务状况良好，符合《证券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3、根据保荐代表人核查，并参考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及前三个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20135 号）和《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 020513 号），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无其他重大违法行为，符合《证券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

4、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为 65,790 万元，不少于 3,000 万元，符合《证券法》第五十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5、2010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本次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总数不超过 1.1 亿股，发行人拟向社会公众发行的股份数不少于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10%，符合《证券法》第五十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

6、根据保荐代表人核查，并参考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及前三个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20135 号）和《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 020513 号），发行人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符合《证券法》第五十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

三、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条件

（一）符合关于发行人的主体资格条件

1、永辉超市现持有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8 月 13 日颁发的注册号为 35000040000027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符合《管理办法》第八条之规定。

2、永辉超市系由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以 0.961644938 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之前身福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持续经营时间至今已超过 3 年，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之规定。

3、永辉超市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起人或者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已经验资，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符合《管理办法》第十条之规定。

4、根据永辉超市的现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发行人主要从事以下业务：农副产品、粮油及制品、食品饮料、酒及其他副食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通讯器材、针纺织品、服装、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音像制品、出版物及电子出版物、珠宝、金银饰品、汽车摩托车零配件、五金交电、仪器仪表、五金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花卉、玩具等的零售和批发，以及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零售香烟（限分支机构在行业许可的期限和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组织部分自营商品的加工及农副产品收购；出租部分商场设施或分租部分商场的场地予分租户从事合法经营（以上全部项目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咨询（证券、期货、金融等行业咨询除外）；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自营商品的进口，采购国内产品的出口（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之规定。

5、永辉超市最近3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之规定。

6、永辉超市股权清晰，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之规定。

（二）符合关于发行人的独立性条件

1、永辉超市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

2、永辉超市资产完整，拥有与其业务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商标、域名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

3、永辉超市人员独立。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

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其他企业兼职。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

4、永辉超市财务独立。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发行人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于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依法独立设立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账户。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

5、永辉超市机构独立。发行人已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战略、运营、销售、财务、人力资源、信息系统等职能机构或部门。发行人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其他企业之间机构混同的情形。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

6、永辉超市业务独立。发行人独立从事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中的业务。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的情形。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

7、永辉超市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

(三) 符合关于发行人的规范运行条件

1、永辉超市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

2、永辉超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永辉超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下列情形：

(1)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

(2) 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3)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的规定。

4、永辉超市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

5、永辉超市不存在下列情形：

(1) 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36 个月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

(2) 最近 36 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3) 最近 36 个月内曾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发行申请，但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者不符合发行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核准；或者以不正当手段干扰中国证监会及其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工作；或者伪造、变造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

(4) 本次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 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6) 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

6、永辉超市的《公司章程》以及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将在本次上市后生效的《公司上市章程》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7、永辉超市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发行保荐书出具之日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四）符合关于发行人的财务与会计条件

1、永辉超市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正常，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

2、永辉超市内部控制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符合《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

3、永辉超市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永辉超市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的规定。

4、永辉超市编制的财务报表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保持了应有的谨慎；对相同或者相似的经济业务，选用了一致的会计政策，无随意变更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

5、永辉超市完整披露了关联方关系并按重要性原则披露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

6、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发行人最近三年一期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 123,282,137.81 元、215,543,031.95 元、251,782,243.77 元和 137,117,613.60 元，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

人民币 3,000 万元；最近三年一期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673,170,460.00 元、5,678,162,169.46 元、8,474,815,787.28 元和 5,611,136,081.94 元，累计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发行前股本总额为 65,790 万元，不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0.46%，不高于 20%；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未弥补亏损。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

7、永辉超市依法纳税，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

8、永辉超市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

9、经核查，永辉超市申报文件中不存在下列情形：

- (1) 故意遗漏或虚构交易、事项或者其他重要信息；
- (2) 滥用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
- (3) 操纵、伪造或篡改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会计记录或者相关凭证。

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的规定。

10、永辉超市不存在下列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

(1) 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发行人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最近 1 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4) 发行人最近 1 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

投资收益；

(5) 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6) 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以上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

(五) 符合关于募集资金运用条件

1、永辉超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连锁超市发展项目、农产品加工配送中心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企业培训中心项目，有明确的使用方向，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

2、永辉超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额和用途与发行人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3、永辉超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

4、永辉超市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向的可行性进行了认真分析，确信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符合《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

5、永辉超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连锁超市发展项目、农产品加工配送中心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企业培训中心项目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符合《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

6、永辉超市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帐户，符合《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人认为永辉超市符合《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并上市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一）零售行业的市场竞争风险

近些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不断提高，国内零售行业进入了规模快速扩张阶段。2004年12月11日后，我国全面取消了对外资投资国内零售企业在地域及持股比例等方面的限制，外资零售企业凭借其雄厚的资本实力、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先进的管理方式和营运模式，开始加速进入我国零售市场。与此同时，国内零售企业凭借自身对国内消费者的价值观念和购买行为等更为深入的了解以及有利的政策支持，加速了其区域性或全国性的规模扩张步伐，零售企业之间的竞争也日趋激烈。随着区域内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发行人在领先区域的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存在下降的风险。

（二）经济周期性波动带来的风险

经济周期性波动将直接影响消费者实际可支配收入水平、消费者信心指数以及消费支出结构，从而影响零售市场需求。虽然零售行业尤其是超市行业具备较强的需求刚性，但仍会受到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自2008年下半年以来，受全球经济危机的影响，全球经济尤其是美国、欧盟和日本等发达国家经济体出现了较大幅度的衰退，中国经济也未能独善其身。国内宏观经济从2008年下半年以来出现快速下降，企业家信心指数和消费者信心指数受到一定影响，特别是随着我国CPI指数的持续负值及零售企业加强促销力度，零售企业的毛利率和销售额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直接影响其财务表现和经营状况。虽然得益于我国政府及时地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我国经济出现了较快的回升，但是全球经济复苏的迹象仍然不是十分明确，未来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和波动性将直接影响我国零售行业的市场表现。

（三）部分经营场所租赁房屋产权手续不完善的风险

截至2010年6月底，发行人及全资子公司已开业的门店中共有132家门店属于租赁取得，租赁面积总共约为839,649平方米，尚有部分经营场所租赁房屋存在由于出租人无合法权利出租该等房产的情况、或由于该等房产存在被设置抵押及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或由于该等房产租赁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的情况、或由于该等房产存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不可用于出租的其他情形，从而导致股份公司不能按照相应租赁合同之约定继续租赁该等房产或可能导致

股份公司遭受处罚、承担赔偿责任。目前，发行人租赁房产中未提供房产证且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的租赁房产的面积合计约 103,163 平方米，占门店经营总面积的比例约 11.92%。该部分租赁合同相关门店 2009 年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约 5.72%，净利润占比约 9.07%。其中，91,745 平方米的租赁房产，出租人已在租赁合同中约定产权瑕疵或出租人权利瑕疵的赔偿责任，承租人有权根据租赁合同要求出租人赔偿损失。

发行人一方面将就上述租赁房屋的产权瑕疵问题与各出租方持续沟通，督促各出租方最大可能完善房屋产权手续。另一方面，发行人将通过不断租赁产权明晰的门店来扩大经营规模，以有效降低上述有产权瑕疵门店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的比重，从而有效降低因产权瑕疵门店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此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就上述瑕疵物业导致发行人不能按照相应租赁合同之约定继续租赁该等房产或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处罚、承担任何赔偿，则实际控制人应共同向发行人补偿发行人所实际遭受的相应经济损失。

（四）部分经营场所租赁期满不能续租的风险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共有 135 家门店和 1 个配送中心，其中 3 家门店涉及自有房产，其余均为租赁取得，自有门店面积占门店经营面积的比重仅为 3.01%。由于经营场所的选取对销售业务有重要的影响，各个门店和物流中心尤其是地段较好的门店租赁期满后能够续租，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非常重要。如不能续租，公司将不得不寻找相近的位置，从而承受由于迁移、装修、暂时停业、新物业租金较高等带来的额外成本。如不能续租又不能选取相近位置，则可能面临关闭门店和物流中心的危险。即使租赁期满能够取得续租，也有可能面临业主提高租金的风险。

（五）成本控制风险

大型连锁超市商品的采购数量巨大，但毛利率低、价格回旋余地较小。此外，作为公司亮点之一的生鲜商品存在易损耗、不易保存等特点。因此，能否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和降低商品损耗率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本，影响公司的价格竞争力，从而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门店选址风险

门店的选址是基于对多种因素的综合考虑进行的，如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及增

长速度、城镇化发展规划、人口密度、人均收入水平、竞争状况、供应商的数目与分布情况、各商圈的目标消费群的消费水平及消费习惯、预计客流量、附近同业的竞争程度和配套服务业的发展情况，这些因素的动态变化，有可能引起商圈的迁移，从而影响门店的经营效益。门店选址一旦失当，将会给公司带来经营上的风险，直接影响公司战略布局的合理性和经营效益。

（七）跨区域扩张所带来的风险

发行人已在海峡西岸经济区的福建省和成渝经济区的重庆市处于市场领先地位，并战略性地进入京津冀都市经济圈的北京市和泛长三角经济区的安徽省。未来，公司将在加强和巩固现有核心市场的基础上实行核心扩张战略，以区域渗透和纵深发展相结合的方式覆盖四大经济圈，并且在遵循公司发展战略和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适时进入新的发展区域，保证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在新进入的区域市场，公司短期内可能缺乏供应链优势和规模优势，并且当地消费者对公司品牌的认知以及公司对该地区市场情况的深入了解都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公司在新进入区域新开门店的培育期可能较成熟区域的新开门店长，即实现盈利所需时间较长。这将会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八）商品质量及食品安全风险

公司的商品及生鲜采购面向众多的生产厂商、供应商和农户，如果采购的商品及生鲜食品存在质量、安全等问题，根据我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消费者在购买、使用商品时，其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或因商品缺陷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可以向零售商要求赔偿；属于生产者责任的，销售商赔偿后，可以向生产者追偿。尽管公司对采购商品和生鲜实施品质监控，某些顾客仍有可能会对购自公司门店的商品或生鲜有不良反应或承受损失，在有限并可控范围内可能会向公司提出索偿。如果商品或生鲜的食品安全问题并非生产者的责任，或属于生产者的责任但向其追偿无果，则给公司带来潜在的财务损失，公司声誉也有可能因此受损。

（九）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轩松和张轩宁，两人为兄弟关系，并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本次发行前，张轩松和张轩宁合计持有发行人 41.62% 的股份，为发行人的相对控股股东，本次不超过 1.1 亿股 A 股股票发行成功后，张轩松和张轩宁合计

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将下降为 35.66%，但合计仍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

张轩松和张轩宁可以通过行使在股东大会的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和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施加控制或重大影响。如果张轩松和张轩宁不恰当地行使其表决权，则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

（十）公司快速发展引致的管理风险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内，发行人将处于稳健、快速开店、规模迅速扩张时期。随着公司连锁门店数量和营业面积的快速增加、地区布点的不断拓展，资产规模将迅速扩张，公司经营管理的复杂程度将提高。这对公司的采购供应、销售服务、物流配送、人力资源、财务核算、信息技术等方面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增加了公司管理和营运的难度。如果公司管理层的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大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做及时、相应的调整和完善，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管理风险。

（十一）部分新开门店不能在短期内实现盈利的风险

通常而言，新开门店一般均需经历一段市场培育期，才能实现盈利。而新开门店自营业起，发行人每年须对新开门店新增的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对新开门店的开发费用（装修材料费和装修人工费）以及经营用具购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进行摊销。按照发行人现行的固定资产折旧摊销政策，73 家新开门店将在未来每年平均为公司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摊销约 9,800 万元，而 73 家门店全部投入运营后平均每年新增收入 89.3 亿元，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摊销占营业收入比重约 1.10%。2009 年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摊销金额约 12,183 万元，占 2009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44%。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 73 家连锁超市发展项目的部分新开门店不能在短期内实现盈利，则将会对公司未来效益带来一定压力。

（十二）产业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仍处于市场经济高速发展期，国家实施的各项经济政策对整个国民经济的运行、企业的微观经营活动、居民消费支出水平和结构以及对未来收入的预期等都将带来较大的影响。中央政府最近倡导的转变经济增长模式，扩大内需、提高消费支出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政策导向，以及国务院颁发的《关于搞活流通扩大消费的意见》（国办发〔2008〕134 号）、《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发展的若干

意见》（国发〔2007〕7号）和《关于促进流通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等均对零售业（特别是大型连锁企业）持积极支持和鼓励政策，极大地促进了零售连锁业的发展。但是，如果地方政府缺乏合理的商业发展总体规划，可能会导致业态盲目发展造成恶性竞争，从而对行业内企业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将因国家和地方政府可能出现的政策变化而受到影响。

（十三）发生突发事件的风险

发行人作为面向广大消费者的连锁超市企业，营业场所分布较广、且处于人流量较为密集的地段。在日常的经营中，每天都要接待数量众多的顾客，尤其在节假日或促销活动期间，客流量会大大增加。尽管公司设置了必要的安全设施和提醒标志、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但依然存在因突发事件发生而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或使公司涉及诉讼的风险。

（十四）信息系统的技术性风险

信息系统是连锁零售企业经营管理的核心技术支持系统。随着连锁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及跨区域的发展，公司现有的供应链反应、快速消费者响应、业务集中度与标准化运营、管理信息协同化、辅助财务核算、完善物流管理及人力资源管理等信息系统难以满足业务快速发展需要的风险。此次募集资金投向项目之一即对公司信息系统进行升级改造，进行软件升级及购置硬件设施，积极防范相关风险。

五、对发行人发展前景的评价

（一）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为零售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

过去十余年支持我国零售行业快速发展的基石之一是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未来数年该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仍会依托于国民经济的稳步增长。此外，人均收入水平的提高、城市化率的提高以及消费升级等因素将共同促进零售业长期持续健康的生长。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稳健扩张的发展战略

发行人是与跨国零售业巨头、本土大型国有零售企业和民营零售企业激烈竞

争中成长起来的一家连锁超市企业。从企业创办开始，发行人便始终坚持“区域领先、稳健扩张”的发展战略，即守住一个区域市场，坚持成本领先和差异化的经营策略，苦心经营、精耕细作，取得该区域市场的绝对份额和核心竞争优势，积累竞争的实力和经验。从 2001 年公司第一家“农改超”超市成立后至 2004 年，无论是销售总额，还是生鲜农产品的销售业绩，已在福州地区取得优势地位，成为福州市零售业的领军企业。经过约 5 年的精耕细作，发行人成功复制了自身模式并取得了成功，目前已成为重庆市超市行业的领先企业。

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形成以海峡西岸经济区、成渝经济区、京津冀都市圈和泛长三角经济区的战略布局，在对新进入区域的成功快速复制及新业态的成功探索基础上，未来将在全国稳健、快速推广其成熟的发展模式，在夯实细分市场的基础上，逐步积累、逐步扩张，实现积少成多、以点带面，推动公司发展成为全国性连锁超市企业。

2、生鲜领先的经营策略

发行人的经营理念是“家门口的永辉、新鲜的永辉、放心的永辉”。发行人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全国性生鲜农产品统采和区域直采体系，再加上内部商品保鲜研发机构，极大限度地减少了“产地—门店—顾客”的生鲜农产品产业链的中间环节，降低了物流、仓储和损耗成本，最大程度保持了生鲜农产品的色香味和让利于消费者的价格竞争优势，并因此改变了门店周边区域居民购买生鲜的习惯。公司建立的全国性生鲜农产品统采和区域直采体系，是经过多年实践总结出的独特的模式，从而使公司在部分生鲜农产品采购中获取了比批发市场多 25-30% 的利差。

生鲜领先的经营策略是发行人与其他超市企业的差异化经营，使公司生鲜农产品的销售收入长期稳定在营业收入的 50% 左右，始终保持在同行业超市企业前列。发行人以差异化的经营策略建立起的以生鲜农产品及加工为主、以食品用品和服装为辅的“三位一体”商品结构和直采、自营模式（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95% 以上），在为顾客提供独特的产品和服务的同时，提高了消费者对永辉品牌的忠诚度，形成了独特的“永辉模式”。

3、精细运作的管理模式

经过近 10 年的发展，发行人已建立起一套符合企业实际情况的管理制度，

并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如生鲜农产品及加工、服装及食品用品营运部门分别制定了细致完备的内部流程控制手册。ISO9002 质量管理体系在生鲜事业部的运用、营运标准手册和门店防损管理手册的建立、IT 信息控制系统和财务信息管理系统（金蝶 EAS）的运用等使得公司的内控体系和运营机制日趋完善，成为发行人提升盈利能力和实现跨区域发展的重要支撑。独树一帜的内控体系、完整的日常运营操作手册、人性化的管理模式和标杆店的复制推广，为公司的稳健、快速发展提供了强有力保障，也为公司积蓄了发展所需的人才。近年来，发行人的品牌优势日益彰显，根据中国连锁经营协会、欧睿等机构的分析，发行人在福建、重庆地区均属于客流量最多、经营状况最好、顾客忠诚度最高的超市企业。

4、学习创新的工作团队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是其创业团队的核心成员，具备很高的禀赋，他们从基础做起，不断推陈出新，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尤其是在门店选址、精细化经营方面具有独到之处。近年来，随着汇丰直投（民生超市的控制人）团队的加入，学习氛围更浓，在门店装修布局、软硬件升级、顾客购物体验、营运方式等方面也日新月异。发行人的发展是一个集体学习、不断创新、不断总结自己、学习别人的过程，是一个持续保持难以效仿的竞争优势、与时俱进的过程。

同时，发行人还拥有一支充满活力、平均年龄在 40 岁左右、非常稳定的管理团队。长期以来，公司股东和管理层崇尚“融合共享”的核心价值观，依靠团队的激情、干劲、默契、执着、稳定和悟性，使一个不起眼的“农改超”超市企业渡过了创业期并不断发展壮大。

5、和谐共享的企业文化

发行人的核心价值观是：“融合共享、成于至善”。发行人自创办以来，便一直把与员工、供应商、消费者、合作伙伴建立和谐关系作为企业发展的基本点。面对陆续加盟的创业者，发行人已成为员工创业和实现梦想的共同平台，对从一线员工成长起来的中高层管理人员给予股权激励，使公司的股权结构多元化；近年发行人工会还建立了员工互助基金、助困金，节假日定期举办各类文体比赛或文艺表演，使员工把企业当成自己的家，持续保持了公司的创业激情和创新动力；面对众多的供应商，发行人始终坚持周结、月结的货款结算制度，保证了供应商的合法利益，与供应商之间形成了战略伙伴合作关系，差异化的经营策略也日益

成为公司与合作伙伴共同坚持的方向；面对消费者，发行人建立完善了投诉制度，及时为消费者排忧解难，并多次组织消费者免费参观公司生鲜农产品基地，增加消费者对永辉品牌的认同度。

保荐机构认为，永辉超市在行业中有着比较准确的定位，所制定的战略规划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具备差异化经营模式、管理、人才、成本控制等竞争优势，加上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为零售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此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保荐书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陈淑绵

2010年8月13日


秦成栋

2010年8月13日

项目协办人:


刘召龙

2010年8月13日

内核负责人:


贾文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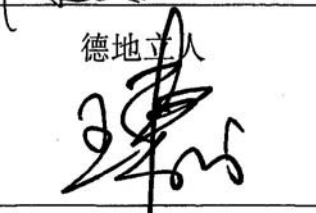
2010年8月13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


德地立人

2010年8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2010年8月13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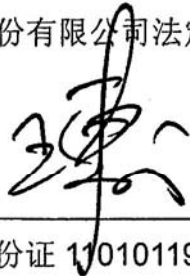
2010年8月13日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本人，王东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本公司投资银行部陈淑绵同志和秦成栋同志担任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及股票发行上市后对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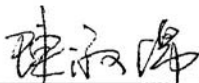
本授权有效期限自授权之日起至持续督导期届满止。如果本公司在授权有效期限内重新任命其他保荐代表人替换该同志负责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工作，本授权书即行废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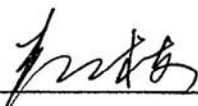


王东明（身份证 110101195108130553）

被授权人：



陈淑绵（身份证 320104197204261243）



秦成栋（身份证 110105197808047739）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及前三个年度

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20135 号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Ascend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0)GF字第020135号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超市)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1至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永辉超市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永辉超市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永辉超市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1至6月、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2010年8月10日

资产负债表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					母公司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注释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8,955,166.63	534,610,219.71	476,283,571.07	183,655,107.74		147,722,103.74	299,809,119.28	359,078,766.24	92,714,18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212,685.00		-	-	-	-	
应收票据	-	-	-	-		-	-	-	-	
应收账款	39,337,407.02	59,709,729.90	28,600,216.53	21,847,744.74	十一(一)	13,678,036.42	25,724,984.29	22,501,453.61	15,639,214.81	
预付款项	379,255,904.24	379,544,817.70	216,654,707.67	63,602,499.24		87,047,027.36	120,265,585.09	64,497,976.68	14,165,194.14	
应收利息	-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	
其他应收款	190,647,079.60	234,932,542.21	195,423,626.96	123,172,099.57	十一(二)	853,651,019.28	751,419,269.45	349,272,909.87	239,693,045.41	
存货	720,543,255.14	752,111,977.94	377,894,389.31	226,146,659.83		154,418,982.60	182,639,418.18	135,940,509.75	95,681,637.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9,838,632.11	17,045,709.53	4,273,997.30	1,935,489.62		3,776,520.56	2,656,725.12	1,013,429.75	713,707.07	
流动资产合计	1,838,577,444.74	1,977,954,996.99	1,299,130,508.84	621,572,285.74		1,260,293,689.96	1,382,515,101.41	932,305,045.90	458,606,984.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十一(三)	469,027,595.07	413,027,595.07	302,056,090.88	257,056,090.88	
固定资产	671,794,150.70	537,501,097.00	287,659,796.21	183,065,673.82		219,702,315.03	207,826,003.41	136,273,061.57	88,697,004.60	
在建工程	171,614,492.24	52,543,539.23	2,305,491.00	2,115,560.60		8,912,015.39	1,029,773.41	2,305,491.00	2,115,560.60	
工程物资	-	-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	
油气资产	-	-	-	-		-	-	-	-	
无形资产	172,105,795.02	160,518,192.64	10,205,158.24	10,754,091.52		11,980,049.62	9,774,035.92	10,205,158.24	10,754,091.52	
开发支出	-	-	-	-		-	-	-	-	
商誉	-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561,193,032.02	432,384,492.21	222,050,663.87	120,123,279.55		179,357,181.36	167,621,596.10	101,196,587.84	59,272,760.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59,072.40	7,376,152.84	3,342,061.02	2,220,809.08		1,548,987.26	2,375,128.84	2,025,144.29	1,531,994.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5,566,542.38	1,190,323,473.92	525,563,170.34	318,279,414.57		890,528,143.73	801,654,132.75	554,061,533.82	419,427,502.41	
资产总计	3,424,143,987.12	3,168,278,470.91	1,824,693,679.18	939,851,700.31		2,150,821,833.69	2,184,169,234.16	1,486,366,579.72	878,034,487.33	

法定代表人：张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振



资产负债表 (续)

会合01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合并					母公司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注释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263,000,000.00	992,000,000.00	465,643,120.73	118,000,000.00		605,000,000.00	465,000,000.00	150,000,000.00	11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	-	
应付票据	-	-	-	-		208,000,000.00	417,000,000.00	230,643,120.73	-	
应付账款	595,325,068.92	635,171,163.69	314,715,727.46	212,282,431.93		220,041,032.65	86,313,601.30	191,064,608.53	132,811,188.57	
预收款项	151,388,344.06	131,292,682.02	59,126,952.19	27,651,435.85		65,813,303.89	83,579,793.37	44,614,468.99	16,085,000.47	
应付职工薪酬	52,454,951.16	38,079,775.50	35,768,130.47	21,545,399.17		19,020,621.23	16,280,872.83	17,381,319.07	11,913,212.60	
应交税费	49,222,809.97	64,331,353.79	58,520,934.92	49,292,168.65		22,151,001.30	29,010,016.78	52,817,447.02	34,894,868.96	
应付利息	1,534,393.33	1,017,978.91	-	-		882,935.00	846,749.59	-	-	
应付股利	4,355,783.00	-	17,600,000.00	40,000,000.00		4,355,783.00	-	17,6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02,773,512.16	76,966,050.74	51,465,004.20	33,874,211.93		118,261,350.38	110,546,958.28	98,105,374.32	138,794,729.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2,220,054,862.60	1,938,859,014.65	1,002,839,869.97	502,645,647.53		1,263,526,027.45	1,208,577,992.15	802,226,338.66	492,499,000.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85,000,000.00	-	-		-	85,000,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	-	
专项应付款	74,096,168.00	74,096,168.00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181,897.50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50,000.00	-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546,168.00	159,096,168.00	-	181,897.50		-	85,000,000.00	-	-	
负债合计	2,295,601,030.60	2,097,955,182.65	1,002,839,869.97	502,827,545.03		1,263,526,027.45	1,293,577,992.15	802,226,338.66	492,499,000.39	
股东权益:										
股本	657,900,000.00	657,900,000.00	65,790,000.00	62,500,000.00		657,900,000.00	657,900,000.00	65,790,000.00	62,500,000.00	
资本公积	23,297,228.59	26,211,745.25	522,550,559.14	277,668,421.52		26,211,745.25	26,211,745.25	514,578,737.84	277,668,421.52	
减: 库存股	-	-	-	-		-	-	-	-	
专项储备	-	-	-	-		-	-	-	-	
盈余公积	20,647,949.68	20,647,949.68	22,477,150.32	8,636,706.54		20,647,949.68	20,647,949.68	22,477,150.32	8,636,706.54	
未分配利润	422,788,445.41	350,281,412.31	197,930,500.85	78,035,005.37		182,536,111.31	185,831,547.08	81,294,352.90	36,730,358.8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24,633,623.68	1,055,041,107.24	808,748,210.31	426,840,133.43		887,295,806.24	890,591,242.01	684,140,241.06	385,535,486.94	
少数股东权益	3,909,332.84	15,282,181.02	13,105,598.90	10,184,021.85		-	-	-	-	
股东权益合计	1,128,542,956.52	1,070,323,288.26	821,853,809.21	437,024,155.28		887,295,806.24	890,591,242.01	684,140,241.06	385,535,486.9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23,543,987.12	3,168,278,470.91	1,824,693,679.18	939,851,700.31		2,150,821,833.69	2,184,169,234.16	1,486,366,579.72	878,034,487.33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利润表

会合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注释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11,136,081.94	8,474,815,787.28	5,678,162,169.46	3,673,170,460.00	十一(四)	2,278,488,831.70	3,964,490,185.07	3,201,132,085.33	2,411,060,057.80	
减：营业成本	4,566,665,237.51	6,957,994,410.61	4,662,637,409.87	3,041,291,352.01	十一(五)	1,877,459,094.57	3,308,897,412.73	2,655,773,501.14	2,009,236,957.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67,502.58	29,855,544.31	22,149,461.61	15,057,544.73		9,258,165.25	10,625,135.27	11,019,640.87	9,214,279.16	
销售费用	689,002,036.92	946,608,554.65	577,188,223.30	336,094,645.31		256,833,868.61	392,368,101.19	282,740,149.68	204,580,941.86	
管理费用	127,012,243.97	171,907,923.09	108,294,726.35	74,353,540.46		35,406,024.99	64,432,756.92	54,400,550.31	39,949,956.32	
财务费用	30,069,341.03	36,778,127.23	21,996,249.93	13,428,153.18		17,562,280.07	21,935,785.32	10,256,936.25	13,166,305.63	
资产减值损失	-1,935,778.75	3,514,481.89	1,350,682.39	1,561,927.98		-3,204,566.34	1,399,938.19	1,972,600.92	619,792.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727,590.00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248,909.07	1,007,755.51	十一(五)	-	84,600,000.00	-619.24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155,498.68	328,156,745.50	284,296,506.94	193,118,641.84		85,173,964.55	249,431,055.45	184,968,086.92	134,291,824.59	
加：营业外收入	7,939,033.36	13,571,696.95	5,658,023.49	7,390,251.16		1,480,986.85	3,558,444.88	2,746,412.54	4,853,467.82	
减：营业外支出	6,244,477.74	10,143,012.16	6,894,298.00	7,610,395.67		3,167,652.58	5,284,919.66	2,684,863.55	6,709,489.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700.60	1,580,074.50	3,927,534.68	197,351.92		41,618.26	1,291,740.79	673,879.15	36,338.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850,054.30	331,585,430.29	283,060,232.43	192,898,497.33		83,487,298.82	247,704,580.67	185,029,635.91	132,435,802.43	
减：所得税费用	41,840,386.04	74,715,951.24	66,430,894.82	61,464,350.69		20,992,734.59	41,225,083.91	46,625,198.11	46,514,447.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009,668.26	256,869,479.05	216,629,337.61	131,434,146.64		62,494,564.23	206,479,496.76	138,404,437.80	85,921,354.9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317.11	-28,178.70	-22,268.95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297,033.10	254,292,896.93	213,707,760.56	129,816,084.74		62,494,564.23	206,479,496.76	138,404,437.80	85,921,354.93	
少数股东损益	-287,364.84	2,576,582.12	2,921,577.05	1,618,061.90		-	-	-	-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39	0.32	0.20		0.09	0.31	0.21	0.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1	0.39	0.32	0.20		0.09	0.31	0.21	0.1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009,668.26	256,869,479.05	216,629,337.61	131,434,146.64		62,494,564.23	206,479,496.76	138,404,437.80	85,921,354.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297,033.10	254,292,896.93	213,707,760.56	129,816,084.74		62,494,564.23	206,479,496.76	138,404,437.80	85,921,354.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364.84	2,576,582.12	2,921,577.05	1,618,061.90		-	-	-	-	

法定代表人：张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现金流量表

会合03表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松张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78,703,574.72	10,142,774,319.40	6,831,763,239.41	4,432,493,030.28	2,613,843,444.07	4,600,283,086.56	3,701,444,662.88	2,819,638,109.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90,861.63	17,628,159.11	7,800,147.93	9,156,359.09	181,065,192.06	25,566,687.19	4,317,637.22	6,222,40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9,594,436.35	10,160,402,478.51	6,839,563,387.34	4,441,649,389.37	2,794,908,636.13	4,625,849,773.75	3,705,762,300.10	2,825,860,51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25,724,433.41	8,740,350,828.99	5,835,752,083.23	3,861,494,425.34	2,197,974,427.63	3,877,405,394.91	3,066,700,058.74	2,405,834,315.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532,629.43	410,836,279.48	262,234,718.84	124,956,174.44	111,683,669.23	179,497,997.36	132,338,575.18	83,733,242.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083,737.47	251,974,110.11	174,270,553.35	95,743,956.52	86,864,013.25	128,287,129.98	100,223,327.62	66,978,626.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532,608.24	551,826,282.77	386,667,214.85	305,419,725.46	229,647,834.20	626,257,530.35	296,635,514.73	217,127,63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6,873,408.55	9,954,987,501.35	6,658,924,570.27	4,387,614,281.76	2,626,169,964.31	4,811,448,052.60	3,595,897,476.27	2,773,673,81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21,027.80	205,414,977.16	180,638,817.07	54,035,107.61	168,738,671.82	-185,598,278.85	109,864,823.83	52,186,693.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1,525,705.00	-	-	297,744.83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963,775.93	522,660.51	-	84,600,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3,095.38	909,045.45	312,560.47	1,100,918.10	192,595.38	835,442.73	142,443.72	899,240.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4,096,168.00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095.38	75,005,213.45	1,276,336.40	3,149,283.61	192,595.38	85,435,442.73	440,188.55	899,240.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3,507,483.07	759,006,103.98	379,160,365.33	178,925,137.46	64,421,199.55	179,238,285.84	150,998,632.20	92,281,117.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1,525,705.00	56,000,000.00	111,000,000.00	85,000,000.00	13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000,000.00	8,000,000.00	-	5,000,000.00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507,483.07	767,006,103.98	379,160,365.33	185,450,842.46	120,421,199.55	290,238,285.84	235,998,632.20	229,281,117.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314,387.69	-692,000,890.53	-377,884,028.93	-182,301,558.85	-120,228,604.17	-204,802,843.11	-235,558,443.65	-228,381,87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48,200,316.32	289,709,997.64	-	-	240,200,316.32	289,709,997.64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8,000,000.00	1,647,000,000.00	683,643,120.73	168,000,000.00	470,000,000.00	770,000,000.00	288,000,000.00	16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200,000.00	18,126,515.57	72,893,567.00	120,500,000.00	-	-	68,121,000.00	12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6,200,000.00	1,665,126,515.57	1,004,737,004.05	578,209,997.64	470,000,000.00	770,000,000.00	596,321,316.32	578,209,997.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2,000,000.00	1,035,643,120.73	336,000,000.00	183,000,000.00	415,000,000.00	370,000,000.00	256,000,000.00	18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215,593.14	62,528,383.98	110,822,002.69	12,534,755.44	77,550,983.14	51,598,643.15	100,748,305.51	12,534,755.44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400,000.00	-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772,567.00	273,526,515.57	162,096,531.15	-	-	53,000,000.00	172,851,024.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9,215,593.14	1,102,944,071.71	720,348,518.26	357,631,286.59	492,550,983.14	421,598,643.15	409,748,305.51	368,385,78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984,406.86	562,182,443.86	284,388,485.79	220,578,711.05	-22,550,983.14	348,401,356.85	186,573,010.81	209,824,217.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3,899.95	856,633.72	358,673.83	-1,730,663.48	153,899.95	856,633.72	358,673.83	-1,730,663.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544,946.92	76,453,164.21	87,501,947.76	90,581,596.33	26,112,984.46	-41,143,131.39	61,238,064.82	31,898,370.8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610,219.71	271,157,055.50	183,655,107.74	93,073,544.41	112,809,119.28	153,952,250.67	92,714,185.85	60,815,815.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155,166.63	347,610,219.71	271,157,055.50	183,655,107.74	138,922,103.74	112,809,119.28	153,952,250.67	92,714,185.85

法定代表人: 张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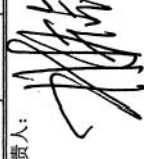
张松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年1-6月

会合04卷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母公司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7,900,000.00	26,211,745.25	-	-	20,647,949.68	350,281,412.31	-	15,282,181.02	1,070,323,286.26	657,900,000.00	26,211,745.25	-	-	20,647,949.68	185,831,547.08	-	890,591,242.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7,900,000.00	26,211,745.25	-	-	20,647,949.68	350,281,412.31	-	15,282,181.02	1,070,323,286.26	657,900,000.00	26,211,745.25	-	-	20,647,949.68	185,831,547.08	-	890,591,242.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914,516.66	-	-	-	72,507,033.10	-	-11,372,848.18	58,219,666.26	-	-	-	-	-3,295,435.77	-	-	-3,295,435.77
（一）净利润						138,297,033.10		-287,364.84	138,009,668.26					62,494,564.23			62,494,564.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8,297,033.10		-287,364.84	138,009,668.26					62,494,564.23			62,494,564.2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14,516.66						-11,085,483.34	-14,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914,516.66						-11,085,483.34	-11,085,483.34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7,900,000.00	23,297,228.59	-	-	20,647,949.68	422,788,445.41	-	3,909,332.84	1,128,542,956.52	657,900,000.00	26,211,745.25	-	-	20,647,949.68	182,536,111.31	-	887,295,806.24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张松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9年度

编制单位：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会合04表

	合并										母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790,000.00	522,550,559.14	-	-	22,477,150.32	197,930,500.85	-	821,853,809.21	13,105,596.90	821,853,809.21	65,790,000.00	514,578,737.84	-	22,477,150.32	81,294,352.90	-	684,140,241.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790,000.00	522,550,559.14	-	-	22,477,150.32	197,930,500.85	-	821,853,809.21	13,105,596.90	821,853,809.21	65,790,000.00	514,578,737.84	-	22,477,150.32	81,294,352.90	-	684,140,241.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2,110,000.00	-488,338,813.89	-	-	-1,829,200.64	152,350,911.46	-	248,489,479.05	2,176,582.12	248,489,479.05	592,110,000.00	-488,338,813.89	-	-1,829,200.64	104,537,194.18	-	206,451,000.95
（一）净利润						254,292,896.93		256,869,479.05	2,576,582.12	256,869,479.05					206,479,496.76		206,479,496.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7,900,000.00	26,211,745.25	-	-	20,647,949.68	350,281,412.31	-	1,070,323,268.26	15,262,181.02	1,070,323,268.26	657,900,000.00	26,211,745.25	-	20,647,949.68	185,831,547.08	-	890,591,242.01

法定代表人：  松张印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松林印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松林印振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8年度

编制单位：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会合04表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	277,668,421.52	-	-	8,636,706.54	78,035,005.37	-	10,194,021.85	437,024,155.28	62,500,000.00	277,668,421.52	-	-	8,636,706.54	36,730,358.88	-	385,535,48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500,000.00	277,668,421.52	-	-	8,636,706.54	78,035,005.37	-	10,194,021.85	437,024,155.28	62,500,000.00	277,668,421.52	-	-	8,636,706.54	36,730,358.88	-	385,535,486.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90,000.00	244,882,137.62	-	-	13,840,443.78	119,885,465.48	-	2,921,577.05	384,828,653.93	3,290,000.00	236,910,316.32	-	-	13,840,443.78	44,563,994.02	-	288,604,754.12
（一）净利润						213,707,760.56		2,921,577.05	216,628,337.61						136,404,437.80		136,404,437.8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3,707,760.56		2,921,577.05	216,628,337.61						136,404,437.80		136,404,437.8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90,000.00	244,882,137.62	-	-	-	28,178.70	-	248,200,316.32	248,200,316.32	3,290,000.00	236,910,316.32	-	-	-	-	-	240,200,316.3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290,000.00	236,910,316.32	-	-	-	-	-	240,200,316.32	240,200,316.32	3,290,000.00	236,910,316.32	-	-	-	-	-	240,200,316.3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7,971,821.30				28,178.70		8,000,000.00	8,000,000.00								
（四）利润分配						-93,840,443.78		-80,000,000.00	-80,000,000.00					13,840,443.78	-93,840,443.78		-8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3,840,443.78		-80,000,000.00	-80,000,000.00					13,840,443.78	-93,840,443.78		-80,0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790,000.00	522,550,559.14	-	-	22,477,150.32	197,930,500.85	-	13,105,598.90	821,853,806.21	65,790,000.00	514,576,737.84	-	-	22,477,150.32	81,294,352.90	-	684,140,241.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000,000.00	3,480,692.83			44,571.05	-2,211,212.83		10,765,959.95	62,080,011.00	50,000,000.00	2,202,333.00			44,571.05	401,139.44		52,648,043.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3,480,692.83			44,571.05	-2,211,212.83		10,765,959.95	62,080,011.00	50,000,000.00	2,202,333.00			44,571.05	401,139.44		52,648,043.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00,000.00	274,187,728.69			8,592,135.49	80,246,218.20		-581,938.10	374,944,144.28	12,500,000.00	275,466,088.52			8,592,135.49	36,329,219.44		332,887,443.45			
（一）净利润						129,816,084.74		1,616,061.90	131,434,146.64						85,921,354.93		85,921,354.9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9,816,084.74		1,616,061.90	131,434,146.64						85,921,354.93		85,921,354.9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00,000.00	274,187,728.69				22,268.95		-2,200,000.00	284,509,997.64	12,500,000.00	275,466,088.52						287,968,088.5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500,000.00	277,209,997.64						-2,200,000.00	287,509,997.64	12,500,000.00	277,209,997.64						289,709,997.6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022,268.95				22,268.95			-3,000,000.00		-1,743,909.12						-1,743,909.12			
（四）利润分配						-49,592,135.49			-41,000,000.00					8,592,135.49	-49,592,135.49		-4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92,135.49			-6,592,135.49					8,592,135.49	-6,592,135.4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1,000,000.00			-41,000,000.00						-41,000,000.00		-41,0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62,500,000.00	277,868,421.52			8,638,706.54	78,035,005.37		10,184,021.85	437,024,155.28	62,500,000.00	277,868,421.52			8,638,706.54	36,730,358.88		385,535,486.94			

法定代表人：TMS 张松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振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振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及前三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原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的方式，由原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于 2009 年 8 月 13 日出资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50000400000278，注册地址为福州市西二环中路 436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轩松。

（二）历史沿革

1、整体变更改制前情况

本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3 日，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张轩松出资 60 万元，张轩宁出资 40 万元。

2003 年 2 月，张轩松和张轩宁按原出资比例对本公司进行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张轩松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张轩宁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

2003 年 9 月，本公司吸收新股东郑文宝、黄纪雨并再次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张轩松出资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张轩宁出资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郑文宝和黄纪雨分别出资 100 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 10%。

2004 年 2 月，本公司吸收新股东郑景旺、叶兴针、谢香镇、林登秀、张天云及张枝龙并第三次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张轩松出资 1,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张轩宁出资 1,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郑文宝、黄纪雨、郑景旺、叶兴针、谢香镇、林登秀、张天云、张枝龙等八位股东分别出资 250 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 5%。

2007 年 8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资批（2007）1401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外资并购设立中外合资企业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本公司吸收新股东民生超市有限公司并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6,250 万元。

2008 年 9 月，经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同意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闽外经贸资 [2008]394 号文件）批准，股东张轩松及张轩宁等十位自然人股东将所持本公司合计 4,355,783 元股权转让给福建汇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经福建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闽外经贸资[2008]465 号《关于同意福建永辉集团

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批准，外方股东民生超市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增资 329 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6,579 万元。

2、整体改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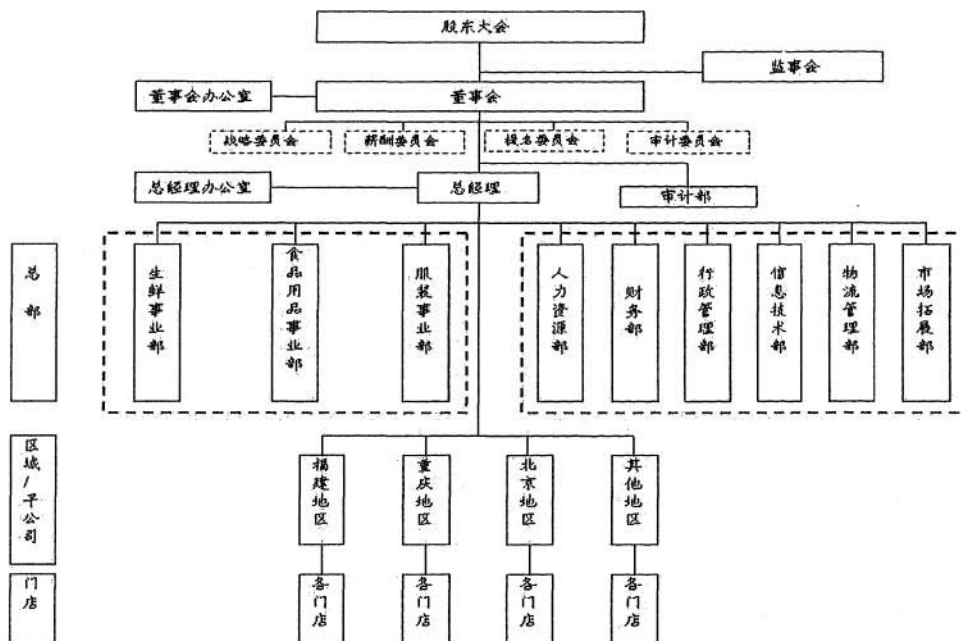
2009 年 8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资批[2009]170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拥有的本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份额认购本公司股份（每股 1 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65,790 万元，股东超额出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轩松	159,754,750.00	24.28	净资产
2	张轩宁	114,110,540.00	17.34	净资产
3	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157,900,000.00	24.00	净资产
4	福建汇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3,557,830.00	6.62	净资产
5	郑文宝	22,822,110.00	3.47	净资产
6	黄纪雨	22,822,110.00	3.47	净资产
7	张枝龙	22,822,110.00	3.47	净资产
8	张天云	22,822,110.00	3.47	净资产
9	林登秀	22,822,110.00	3.47	净资产
10	谢香镇	22,822,110.00	3.47	净资产
11	郑景旺	22,822,110.00	3.47	净资产
12	叶兴针	22,822,110.00	3.47	净资产
	合计	657,900,000.00	100.00	净资产

（三）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隶属商品零售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农副产品、粮油及制品、食品饮料、酒及其他副食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通讯器材、针纺织品、服装、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音像制品、出版物及电子出版物、珠宝、金银饰品、汽车摩托车零配件、五金交电、仪器仪表、五金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花卉、玩具等的零售和批发，以及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零售香烟（限分支机构在行业许可的期限和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组织部分自营商品的加工及农副产品收购；出租部分商场设施或分租部分商场的场地予分租户从事合法经营（以上全部项目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咨询（证券、期货、金融等行业咨询除外）；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自营商品的进口，采购国内产品的出口（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

（四）本公司组织架构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拥有 23 家子公司及 1 家孙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轩松和张轩宁兄弟二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及其后续规定。本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等的规定，对要求追溯调整的项目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 1-6 月、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

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本附注二之（十））。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期末余额大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期末余额大于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归类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账龄超过 3 年且期末余额小于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期末余额小于 3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归类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表。各类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及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计提比例	10%	20%	50%	100%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类 别	风险特征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	0	0	0	0
房租履约保证金、工程建设保证金、采购及门店备用金	0	0	0	0
其他	10%	20%	50%	100%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原材料、食品用品和服装类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成本，生鲜和加工类库存商品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发出存货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

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均为对子公司的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

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5	2.72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工具	5-10	5	9.5—19
电子设备	5	5	19
工具器具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房屋建筑物工程、门店装修工程以及门店机器

设备安装工程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六）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有效期	直线摊销法
软件	5 年	直线摊销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门店装修及改良支出、房屋租金等。

本公司门店装修及改良支出主要分为两类：第一类是新开门店开业前的经营场所和办公场所装修及改良支出；第二类是已开业门店的二次（或二次以上）装修及改良支出。新开门店装修及改造支出在预计最长受益期（10 年）和剩余租赁期孰短的期限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已开业门店二次（或二次以上）装修及改良支出在预计最长受益期（5 年）和剩余租赁期孰短的期限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每年度终了，将对长期待摊费用剩余受益期进行复核，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已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房屋租金支出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八）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于收到款项或确定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商品所有权转移时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向供货商收取的服务费、管理费、展示费等相关收入，在确定款项可以收到的情况下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时间及金额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物业出租、柜台租赁收入在确定款项可以收到的情况下按照合同约定收款时间及金额确认收入。

（十九） 返利核算政策

公司收取的供应商返利是在双方对账的基础上根据购销合同、协议等计算确定，并从应支付供应商的货款中抵扣。期末公司根据与供应商签订的购销合同或协议计算确定应收返利，以扣减增值税进项转出后的余额冲减营业成本。

（二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经营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合理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新的《企业会计准则》，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6]136 号《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和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的申报财务报表时，以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为基础，分析《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对可比期间利润表和可比期初资产负债表的影响，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将调整后的可比期间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作为可比期间的申报财务报表，其中主要会计政策变化及影响数如下：

公司对所得税的会计处理由应付税款法改按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对该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该项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为：该会计政策变更的追溯调整，调增 2007 年初留存收益 1,975,797.55 元，同时调增 2007 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5,797.55 元。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已对报告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在差错更正的基础上重新编制了申报合并财务报表，更正的内容及影响金额详见“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 020515 号”《原始合并财务报表与申报合并财务报表差异比较表专项鉴证报告》。

三、税项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注①
增值税	销售商品增值额	13%、17%、0	注②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4%、1%	

注①：缴纳营业税的项目主要是管理费收入、租金收入、服务费收入等；

注②：销售计生用品、自产农产品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0，销售肉禽、水果、蔬菜、水产、干货、粮油、图书音像、奶制品等农产品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销售其他商品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7%。

2、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表：

公司名称	2010 年 1-6 月税率	2009 年税率	2008 年税率	2007 年税率	备注
母公司	25%	25%	25%	33%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5%		2008 年成立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5%	15%	15%	15%	注①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25%			2009 年成立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009 年成立
莆田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5%		2008 年成立
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5%		2008 年成立
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22%	20%	18%	0	注②
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009 年成立
漳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009 年成立
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5%	33%	
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5%	0	注③
宁化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009 年成立
宁德永辉百货有限公司	25%	25%			2009 年成立
福州永辉滨江丽景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5%	33%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25%	25%	33%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25%	25%	25%	33%	

公司名称	2010 年 1-6 月税率	2009 年税率	2008 年税率	2007 年税率	备注
福建永辉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25%	25%	33%	
福建海峡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25%	25%	25%		2008 年成立
福建永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0	0	0	0	注④
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5%	25%	25%	33%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5%	25%	25%		2008 年成立
重庆轩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25%			2009 年成立
贵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5%				2010 年成立
重庆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25%				2010 年成立
福州永辉贸易有限公司			25%	33%	2008 年 7 月注销
福州永辉百货有限公司			25%	33%	2008 年 7 月注销
福州永辉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25%	33%	2008 年 7 月注销
福建省永辉仓储超市有限公司			25%	33%	2008 年 7 月注销

注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第二条第一款的规定，经重庆市江北区国家税务局华新街税务江华新所减（2006）33号文批准，子公司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006 年至 2010 年期间的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征收。

注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94 财税字第 001 号），子公司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2007 年向厦门市思明区国家税务局申请免征 2007 年所得税，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并下发“厦国税思所免字（2008）第 053 号”文同意免征 2007 年所得税。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2008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8%，2009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0%，2010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2%。

注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94 财税字第 001 号），子公司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007 年向福建省永安国家税务局申请免征 2007 年企业所得税并获得批准。

注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512 号）第八十六条规定，福建永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免征企业所得税。

3、房产税

自用房产以房产原值的一定比例（母公司为 75%、子公司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为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出租房产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	超市广告	500	张轩松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闽侯县	商品零售	800	张轩松	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针纺织品零售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		100	500		是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800		是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内资	75936758-8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79606585-3				

2.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要经营范围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石景山区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	商品零售	10,000	谢香镇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彭州市	农产品配送	1,000	张轩松	蔬菜、水果、水产品销售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莆田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加工、批发、零售日用百货等

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皮具销售
漳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皮具销售
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南平市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永安市	商品零售	2,000	张轩松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宁化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宁化县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皮具销售
宁德永辉百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霞浦县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日用百货、家用电器、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皮具销售
福州永辉滨江丽景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商品零售	800	张轩松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商品零售	1,000	张轩松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闽侯县	商品配送	5,000	张轩松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福建永辉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加工配送	5,000	张轩松	加工经营糕点、面制品、水产干制品等
福建海峡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闽侯县	加工配送	5,300	张轩松	食品研究、开发
福建永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省闽侯县	农产品配送	1,000	张轩松	蔬菜、水果生产销售、水产品的种、养殖、干制品销售
贵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	商品零售	1,000	郑文宝	零售日用百货、服装、家用电器、文化用品
重庆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沙坪坝区	商品配送	10,000	谢香镇	普通货运、食品加工销售、仓储服务、展览展示等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是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莆田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漳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		是
宁化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宁德永辉百货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福州永辉滨江丽景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800		是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60		60	1,000		是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		是
福建永辉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		是
福建海峡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5,300		是
福建永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贵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是
重庆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90	10	100	3,000		是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68121750-3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76592546-x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内资		69368101-2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69573643-5			
莆田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67403604-2			
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67846733-3			
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内资		78419015-5			
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69300157-4			
漳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69436450-2			
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77752469-8			
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78903243-9			
宁化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68753800-9			
宁德永辉百货有限公司	内资		69661295-2			
福州永辉滨江丽景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78219557-7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内资		78904659-0	40%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内资		79606585-3			
福建永辉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内资		78691127-8			

福建海峡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内资	67653050-3			
福建永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内资	78693015-3			
贵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内资	55193225-0			
重庆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内资	55675243-5			

注：（1）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2）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永辉”）成立于 2004 年 9 月，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郑文华和张庆铭分别出资 100 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 10%。2005 年本公司受让郑文华和张庆铭各 5% 股权，股权受让后本公司持有重庆永辉 90% 股权，郑文华和张庆铭各持有重庆永辉 5% 股权。2007 年 11 月，本公司对重庆永辉增资并受让郑文华和张庆铭所持重庆永辉股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重庆永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3）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4）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5）莆田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6）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7）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6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8）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9）漳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10）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平永辉”）成立于 2005 年 7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谢香镇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007 年 11 月，本公司受让谢香镇所持南平永辉股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

持有南平永辉 100%股权。

(11) 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成立 2006 年 6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12) 宁化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5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为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13) 宁德永辉百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14) 福州永辉滨江丽景超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4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施文义出资 3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2010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收购少数股东施文义 40%的股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15)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7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福建超大畜牧业有限公司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

(16)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侯永辉”）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均由本公司投入。2007 年 1 月及 2008 年 4 月，本公司两次对闽侯永辉合计增资人民币 4,900 万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闽侯永辉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17) 福建永辉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辉工业”）成立于 2006 年 4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2007 年 9 月，本公司对永辉工业增资人民币 4,000 万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永辉工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18) 福建海峡食品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6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于 2009 年 4 月对其增资人民币 4,300 万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19) 福建永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20) 贵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21) 重庆永辉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24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90%股权，全资子公司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持有重庆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10%股权。

3.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孙公司

孙公司名称 (全称)	孙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 元)	法定代表 人	经营范围
重庆轩辉置业 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	物业管理、建 筑工程施工	10,000	谢香镇	物业管理、建筑装 潢、建筑装饰工程施 工
孙公司名称 (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	期末实际出 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 合并
	直接	间接				
重庆轩辉置业 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是
孙公司名称 (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 码	少数股东权 益	少数股东权 益中用于冲 减少数股东 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 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 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 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重庆轩辉置业 发展有限公司	内资	76592546-X				

注：重庆轩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6月18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合并

本公司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是：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同一控制下合并事项如下：

1、控股合并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原名福州第五传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16日经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传媒”）成立于2004年3月17日，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张轩松出资2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周曙光出资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黄红斌出资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江小君出资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2007年4月，本公司以人民币300万元的价格受让文化传媒100%股权，相关股权转让价款已于2007年4月支付，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亦于2007年4月25日办妥。因文化传媒控股股东张轩松（合并前持有文化传媒70%股权）亦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因此上述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2007年4月30日。文化传媒合并日之前的相关财务数据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日（2007年4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80,083.84	1,297,501.10
负债总额	23,992.96	19,141.27

项 目	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
营业收入	63,950.00

项 目	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
净利润	-22,26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160.36
净现金流量	11,160.36

2010 年 4 月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已办妥。

2、控股合并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侯永辉超市”）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注册资本 800 万元，全部由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入。2009 年 3 月，本公司以人民币 800 万元的价格受让闽侯永辉超市 100% 股权，相关股权转让价款已于 2009 年 3 月支付，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09 年 4 月 3 日办妥。因闽侯永辉超市控股股东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轩松（合并前持有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 股权），而张轩松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因此上述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 2009 年 3 月 31 日。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合并日之前的相关财务数据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并日（2009 年 3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2,744,071.19	12,744,388.30
负债总额	4,772,567.00	4,772,567.00

项 目	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17.11	-28,17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17.11	-28,178.70
净现金流量	-317.11	4,388.30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对于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的合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即以合并后的框架存在，2009 年 3 月发生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闽侯永辉超市，从而追溯调整 2008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控股合并闽侯永辉超市相应调整如下报表项目（单位：人民币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度
增加年末货币资金	4,388.30	
增加年末其他应收款	12,740,000.00	
增加年末其他应付款	4,772,567.00	
增加年末资本公积	7,971,821.30	
增加管理费用		31,675.00
增加财务费用		-3,496.30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净利润		-28,178.70

(三) 合并范围说明**1、2007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 人	投资额 (万元)	拥有权益 比例	是否 合并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00	重庆市江北区	商品零售	谢香镇	10,000	100%	是
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南平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福州永辉滨江丽景超市有限公司	800	福建省福州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480	60%	是
福建永辉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	福建省福州市	加工配送	张轩松	5,000	100%	是
福建永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闽侯县	农产品配送	张轩松	1,000	100%	是
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厦门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000	福建省永安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2,000	100%	是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福州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600	60%	是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5,000	福建省闽侯县	商品零售	张轩松	5,000	100%	是
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00	福建省福州市	超市广告	张轩松	300	100%	是
福州永辉贸易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福州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福州永辉百货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福州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福州永辉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福州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福建省永辉仓储超市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福州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2、2008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变化情况：**(1) 2008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 人	投资额 (万元)	拥有权益 比例	是否 合并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0	北京市石景山区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泉州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莆田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莆田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福建海峡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5,300	福建省闽侯县	加工配送	张轩松	5,300	100%	是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800	福建省闽侯县	商品零售	张轩松	800	100%	是

(2) 2008年减少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由于福州永辉贸易有限公司、福州永辉百货有限公司、福州永辉物流配送有限公司、福州永辉仓储超市有限公司四家子公司已于2008年7月办理注销登记手续，本公司仅将该四家公司2008年1至7月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纳入2008年合并报表范围。

3、2009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变化情况：**(1) 2009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投资额 (万元)	拥有权益 比例	是否 合并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0	安徽省合肥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宁德永辉百货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霞浦县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	成都彭州市	农产品配送	张轩松	1,000	100%	是
漳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漳州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厦门市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宁化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0	福建省宁化县	商品零售	张轩松	1,000	100%	是

(2) 2009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未发生减少。

4、2010年1-6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变化情况：

(1) 2010年1-6月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投资额 (万元)	拥有权益 比例	是否 合并
贵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0	贵州省贵阳市	商品零售	郑文宝	1,000	100%	是
重庆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重庆市	物流配送	谢香镇	3,500	100%	是

(2) 2010年1-6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未发生减少。

(四) 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情况

子公司年末少数股东权益及各年少数股东损益情况参见本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二十九)、(四十一)。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人民币			40,753,008.51			65,931,247.96
银行存款			442,464,579.13			275,800,948.90
其中：人民币			442,420,355.70			275,756,512.34
美元	6,512.16	6.7909	44,223.43	6,507.80	6.8282	44,436.56
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			15,737,578.99			192,878,022.85
合计			498,955,166.63			534,610,219.71

(2) 2010年6月末现金主要为各门店尚未缴存银行的销售货款。

(3) 2010 年 6 月末其他货币资金中 880 万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将其作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除此以外, 2010 年 6 月末货币资金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4) 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之外, 2010 年 6 月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系超市 POS 机刷卡收入尚未转入本公司银行账户的在途资金。

(5) 货币资金 2008 年末余额较 2007 年末增长 159.34%, 主要系 2008 年吸收股东增资及经营性现金流入所致。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0 年 6 月 30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3,678,153.19	8.40%	367,815.32	10.00%	3,310,337.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0,115,341.55	91.60%	4,088,272.40	10.19%	36,027,069.15
合计	43,793,494.74	100.00%	4,456,087.72	10.18%	39,337,407.02
类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3,789,783.69	5.67%	378,978.37	10.00%	3,410,805.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63,087,104.19	94.33%	6,788,179.61	10.76%	56,298,924.58
合计	66,876,887.88	100.00%	7,167,157.98	10.72%	59,709,729.9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0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3,026,112.56	98.25%	4,302,611.28	38,723,501.28
1-2 年(含)	767,382.18	1.75%	153,476.44	613,905.74
合计	43,793,494.74	100.00%	4,456,087.72	39,337,407.02
账龄结构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62,095,695.97	92.85%	6,209,569.60	55,886,126.37
1-2 年(含)	4,776,691.91	7.14%	955,338.38	3,821,353.53

2-3年(含)	4,500.00	0.01%	2,250.00	2,250.00
合计	66,876,887.88	100.00%	7,167,157.98	59,709,729.90

(3)2010年6月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	2010年6月30日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备注
福州市公安局	2,423,452.81	242,345.28	10.00%	团购款
福建省女子监狱	1,254,700.38	125,470.04	10.00%	团购款
合计	3,678,153.19	367,815.32	10.00%	

(4)2010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占总额比例	备注
应收供应商费用	24,740,085.15	56.49%	包括展示费、管理费、服务费等
团购款	18,365,725.52	41.94%	
其他	687,684.07	1.57%	
合计	43,793,494.74	100.00%	

(5)2010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0年6月30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福州市公安局	客户	2,423,452.81	1年以内	5.53%
福建省女子监狱	客户	1,254,700.38	1年以内	2.8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建瓯分公司	客户	744,891.00	1年以内	1.70%
福州连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	592,028.10	1年以内	1.35%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福建省总队直属支队	客户	493,815.59	1年以内	1.13%
合计		5,508,887.88		12.58%

(6)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7,167,157.98		2,607,226.52	103,843.74	4,456,087.72

(7)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8)应收账款2010年6月末净额较2009年末减少34.12%，系公司本期加强与供应商结算供应商费用所致；应收账款2009年末净额较2008年末增长108.77%，2008年末净额较2007年增长30.91%，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应收供应商费用及团购款相应增加所致。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8,384,172.93	94.50%	378,160,811.15	99.64%
1—2 年	20,871,731.31	5.50%	1,384,006.55	0.36%
合计	379,255,904.24	100.00%	379,544,817.70	100.00%

(2) 2010 年 6 月末预付款项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占总额比例	备注
预付供应商货款	189,560,033.13	49.99%	
预付房屋租金	96,223,699.90	25.37%	
预付土地款	55,980,000.00	14.76%	注①
预付装修工程款	18,361,439.14	4.84%	
预付设备款	15,779,981.51	4.16%	
其他	3,350,750.56	0.88%	
合计	379,255,904.24	100.00%	

注①: 预付土地款中, 其中 3,400 万系本公司预付永辉西部物流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款项,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其中 1,748 万元系本公司预付福建省漳浦县国土资源局位于漳浦县龙湖路中段 (宗地编号为 2010G01) 土地使用权款项,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其中 450 万元系本公司预付永辉安徽肥东县永辉华东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土地使用权款项,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3) 2010 年 6 月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0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重庆西部现代物流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4,000,000.00	8.96%	1 年以内
福建漳浦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土地出让方	17,480,000.00	4.61%	1 年以内
广州市善宏服饰贸易有限公司	服装供应商	11,998,155.00	3.16%	1 年以内
重庆穗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业主	11,405,938.20	3.01%	1 年以内
福建超创贸易有限公司	生鲜供应商	10,660,711.19	2.81%	1 年以内
合计		85,544,804.39	22.55%	

(4) 截止 2010 年 6 月末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为本公司重庆部分门店争取租金优惠向业主一次性支付三年租金尚未摊销的租金余额。

(5)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6) 预付款项 2009 年末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 75.18%, 2008 年末余额比 2007 年末增长 240.64%, 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经营规模扩大, 预付筹备中门店装修工程款及设备款增加所致。此外, 由于门店数量增加, 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2010年6月30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4,675,922.85	17.71%	3,517,938.27	10.15%	31,157,984.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6,082,970.00	3.11%	262,574.00	4.32%	5,820,396.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55,027,364.19	79.18%	1,358,665.17	0.88%	153,668,699.02
合计	195,786,257.04	100.00%	5,139,177.44	2.62%	190,647,079.60
类别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69,370,836.86	28.63%	4,258,578.42	6.14%	65,112,258.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5,558,138.00	2.29%	160,574.00	2.89%	5,397,564.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67,418,848.59	69.08%	2,996,128.82	1.79%	164,422,719.77
合计	242,347,823.45	100.00%	7,415,281.24	3.06%	234,932,542.21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0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10,330,289.23	56.35%	1,070,851.94	109,259,437.29
1—2年(含)	65,123,382.19	33.26%	3,680,751.50	61,442,630.69
2—3年(含)	14,249,615.62	7.28%	125,000.00	14,124,615.62
3年以上	6,082,970.00	3.11%	262,574.00	5,820,396.00
合计	195,786,257.04	100.00%	5,139,177.44	190,647,079.60
账龄结构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95,916,255.84	80.84%	3,310,525.25	192,605,730.59
1—2年(含)	37,225,879.63	15.36%	3,818,181.99	33,407,697.64
2—3年(含)	3,647,549.98	1.51%	126,000.00	3,521,549.98
3年以上	5,558,138.00	2.29%	160,574.00	5,397,564.00
合计	242,347,823.45	100.00%	7,415,281.24	234,932,542.21

(3) 2010年6月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或内容	2010 年 6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 例	备 注
福建省霞浦县蔬菜公司	8,000,000.00			租赁履约保证金
福州盖山门店装修款	7,035,876.53	3,517,938.27	50.00%	注①
闽侯县财政局会计核算中心	5,500,000.00			工程建设保证金
杨燕强	4,636,349.57			生鲜采购备用金
合创绿地(北京)商贸有限公司	3,400,000.00			租赁履约保证金
重庆嘉茂沙坪坝商业咨询管理 有限公司	3,103,696.75			租赁履约保证金
北京绿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租赁履约保证金
合 计	34,675,922.85	3,517,938.27		

注①：2007 年 12 月，出租人陈丽珍及福州市怡香吉食品厂将位于福州市仓山区高旺路 6 号房产转租给本公司，本公司拟将其作为新增门店并已完成改良及装修。该房产业主福建郑棣电子有限公司对转租事项提出异议并起诉出租人，要求终止出租人和本公司的租赁关系，导致该门店无法顺利开业；该案件于 2010 年 7 月 13 日经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0 榕民终字第 1349 号《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判令解除福建郑棣电子有限公司与陈丽珍签订的租赁协议，并解除陈丽珍与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1 日签订的转租协议；截止 2010 年 6 月末，该门店尚未正式营业，未来是否可以投入运营也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对该门店已发生的改良及装修支出按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4) 2010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按款项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占总额比例	备 注
房屋租赁履约保证金	112,020,369.90	57.22%	
门店备用金	29,455,008.60	15.04%	
生鲜采购备用金	19,186,027.64	9.80%	
工程建设保证金	5,500,000.00	2.81%	
工程备用金	1,594,976.00	0.81%	
其他	28,029,874.90	14.32%	
合 计	195,786,257.04	100.00%	

(5) 2010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 关系	2010 年 6 月 30 日	账 龄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福建省霞浦县蔬菜公司	租赁履约保证金	业主	8,000,000.00	1-2 年	4.09%
福州盖山门店装修款	装修款		7,035,876.53	2-3 年	3.59%
闽侯县财政局会计核算中心	工程建设保证金		5,500,000.00	1-2 年	2.81%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2010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杨燕强	生鲜采购备用金	公司采购员	4,636,349.57	1年以内	2.37%
合创绿地(北京)商贸有限公司	租赁履约保证金	业主	3,400,000.00	1年以内	1.74%
合计			28,572,226.10		14.60%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7,415,281.24		2,176,103.80	100,000.00	5,139,177.44

(7)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8) 其他应收款 2008 年末净额较 2007 年末增长 58.66%，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房屋租赁履约保证金、采购备用金和门店备用金等相应增加所致。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33,819.86		5,633,819.86	10,274,502.24		10,274,502.24
库存商品	709,620,479.27	2,847,551.57	706,772,927.70	734,359,086.39		734,359,086.39
低值易耗品	7,876,077.84		7,876,077.84	5,591,754.47		5,591,754.47
委托加工物资	260,429.74		260,429.74	1,886,634.84		1,886,634.84
合计	723,390,806.71	2,847,551.57	720,543,255.14	752,111,977.94		752,111,977.94

(2) 存货 2009 年末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 99.03%，2008 年末余额比 2007 年末增长 67.1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经营面积增加，库存商品相应增加。此外，自 2009 年 7 月起，本公司福建地区服装经营方式变更，2009 年末库存商品-服装类相应增加。

(3) 2010 年 6 月末存货跌价准备系对期末库存商品采购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按各项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少估计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房屋租金	8,892,717.88	16,540,926.73
保险费	83,662.65	40,407.18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物业费	124,995.75	7,766.62
其他	737,255.83	456,609.00
合 计	9,838,632.11	17,045,709.53

注：其他流动资产2010年6月末余额较2009年末减少42.28%，系本期将上年支付的房屋租金根据本年受益期转入当期费用；2009年末余额较2008年末增长298.82%，2008年末余额比2007年末增长120.82%，主要系本公司经营门店增加，预付门店租金相应增加所致。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年6月30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674,908,979.85	181,317,795.75	121,903.78	856,104,871.82
房屋建筑物	86,372,334.36	9,572,798.67		95,945,133.03
机器设备	281,082,565.14	75,245,117.63		356,327,682.77
运输工具	21,599,997.62	5,908,145.51		27,508,143.13
电子设备	122,789,734.73	23,924,899.75	110,512.14	146,604,122.34
工具器具	163,064,348.00	66,666,834.19	11,391.64	229,719,790.5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7,407,882.85	46,973,438.09	70,599.82	184,310,721.12
房屋建筑物	2,923,324.71	1,311,979.77		4,235,304.48
机器设备	50,580,132.80	14,768,857.33		65,348,990.13
运输工具	6,446,387.21	1,971,361.49		8,417,748.70
电子设备	38,961,799.76	10,374,268.99	64,549.90	49,271,518.85
工具器具	38,496,238.37	18,546,970.51	6,049.92	57,037,158.96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537,501,097.00			671,794,150.70
房屋建筑物	83,449,009.65			91,709,828.55
机器设备	230,502,432.34			290,978,692.64
运输工具	15,153,610.41			19,090,394.43
电子设备	83,827,934.97			97,332,603.49
工具器具	124,568,109.63			172,682,631.59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工具器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537,501,097.00			671,794,150.70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年6月30日
房屋建筑物	83,449,009.65			91,709,828.55
机器设备	230,502,432.34			290,978,692.64
运输工具	15,153,610.41			19,090,394.43
电子设备	83,827,934.97			97,332,603.49
工具器具	124,568,109.63			172,682,631.59

(2) 本年固定资产增加中由在建工程转入 31,179,805.55 元，主要系门店机器设备安装竣工转入。本年固定资产减少主要系报废清理电子设备及工具器具。

(3)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 2010 年 6 月末余额较 2009 年末增长 24.98%，2009 年末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 86.85%，2008 年末余额较 2007 年末增长 57.13%，主要系新增购置房产及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门店数量增加，机器设备、工具器具增加所致。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工程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海峡食品配送中心	78,618,263.95		78,618,263.95	34,655,185.50		34,655,185.50
成都彭州加工配送中心	11,614,973.30		11,614,973.30	516,913.00		516,913.00
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	6,928,793.27		6,928,793.27	2,685,930.20		2,685,930.20
闽侯生活中心项目	31,798,446.00		31,798,446.00	2,454,758.00		2,454,758.00
福建地区门店装修	11,407,799.98		11,407,799.98	4,084,581.80		4,084,581.80
重庆地区门店装修	9,448,501.00		9,448,501.00	8,146,170.73		8,146,170.73
北京地区门店装修	19,195,968.01		19,195,968.01			
安徽地区门店装修	2,601,746.73		2,601,746.73			
合计	171,614,492.24		171,614,492.24	52,543,539.23		52,543,539.2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2009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海峡食品配送中心	100,000,000.00	自筹	34,655,185.50		43,963,078.45	
成都彭州加工配送中心	120,000,000.00	自筹或募集	516,913.00		11,098,060.30	
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	329,510,000.00	自筹	2,685,930.20		4,242,863.07	
闽侯生活中心项目	81,650,000.00	自筹或募集	2,454,758.00		29,343,688.0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年减少额		2010 年 6 月 30 日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本年转固定资产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海峡食品配送中心			78,618,263.95		建设中	78.62%
成都彭州加工配送中心			11,614,973.30		建设中	9.68%
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			6,928,793.27		建设中	2.10%
闽侯生活中心项目			31,798,446.00		建设中	38.94%

(3)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 2010 年 6 月末比 2009 年末增长 226.61%，主要系本公司海峡食品配送中心、闽侯生活中心项目以及门店装修本年工程投入增加。

(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摊销情况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164,221,722.75	14,251,853.65		178,473,576.40
1、福州鳌峰土地使用权 (榕国用(2010)第 00444400784 号)	9,500,000.00			9,500,000.00
2、海峡食品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07 号)	9,282,653.60			9,282,653.60
3、闽侯生活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43 号)	8,240,000.00			8,240,000.00
4、闽侯生活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44 号)	1,850,000.00			1,850,000.00
5、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土地使用权 (渝 103 房地证 2009 年第 00860 号 渝 103 房地证 2009 年第 00861 号)	131,914,797.15			131,914,797.15
6、成都彭州加工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 (彭国用(2010)第 8779 号)		10,537,579.00		10,537,579.00
7、财务及物流管理等软件	3,434,272.00	3,714,274.65		7,148,546.65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3,703,530.11	2,664,251.27		6,367,781.38
1、福州鳌峰土地使用权 (榕国用(2010)第 00444400784 号)	1,326,041.89	118,750.02		1,444,791.91
2、海峡食品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07 号)	92,826.54	92,826.54		185,653.08
3、闽侯生活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43 号)	154,500.03	103,000.02		257,500.05
4、闽侯生活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44 号)	12,333.32	18,499.98		30,833.30
5、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土地使用权 (渝 103 房地证 2009 年第 00860 号 渝 103 房地证 2009 年第 00861 号)	824,467.47	1,648,934.96		2,473,402.43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 年 6 月 30 日
6、成都彭州加工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 (彭国用(2010)第 8779 号)		35,242.74		35,242.74
7、财务及物流管理等软件	1,293,360.86	646,997.01		1,940,357.8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0,518,192.64			172,105,795.02
1、福州鳌峰土地使用权 (榕国用(2010)第 00444400784 号)	8,173,958.11			8,055,208.09
2、海峡食品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07 号)	9,189,827.06			9,097,000.52
3、闽侯生活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43 号)	8,085,499.97			7,982,499.95
4、闽侯生活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44 号)	1,837,666.68			1,819,166.70
5、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土地使用权 (渝 103 房地证 2009 年第 00860 号 渝 103 房地证 2009 年第 00861 号)	131,090,329.68			129,441,394.72
6、成都彭州加工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 (彭国用(2010)第 8779 号)				10,502,336.26
7、财务及物流管理等软件	2,140,911.14			5,208,188.78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福州鳌峰土地使用权 (榕国用(2010)第 00444400784 号)				
2、海峡食品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07 号)				
3、闽侯生活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43 号)				
4、闽侯生活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44 号)				
5、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土地使用权 (渝 103 房地证 2009 年第 00860 号 渝 103 房地证 2009 年第 00861 号)				
6、成都彭州加工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 (彭国用(2010)第 8779 号)				
7、财务及物流管理等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0,518,192.64			172,105,795.02
1、福州鳌峰土地使用权 (榕国用(2010)第 00444400784 号)	8,173,958.11			8,055,208.09
2、海峡食品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07 号)	9,189,827.06			9,097,000.52
3、闽侯生活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43 号)	8,085,499.97			7,982,499.95
4、闽侯生活中心土地使用权 (侯国用(2009)第 190444 号)	1,837,666.68			1,819,166.70
5、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土地使用权 (渝 103 房地证 2009 年第 00860 号 渝 103 房地证 2009 年第 00861 号)	131,090,329.68			129,441,394.72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 年 6 月 30 日
6、成都彭州加工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 (彭国用(2010)第 8779 号)				10,502,336.26
7、财务及物流管理等软件	2,140,911.14			5,208,188.78

(2) 无形资产 2009 年末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 1,265.56%，主要原因系孙公司重庆轩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年取得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土地使用权。

(3)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十) 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费用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原 值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0年6月30日
门店装修费	647,771,090.69	391,839,017.92	173,229,520.04	48,236,459.51	516,832,078.45
房屋租金 (注①)	32,037,921.71	27,503,045.42	228,600.00	1,005,455.44	26,726,189.98
租赁使用权 (注②)	20,439,268.17	12,802,078.75	5,310,000.00	1,101,373.40	17,010,705.35
其他	874,836.59	240,350.12	538,566.00	154,857.88	624,058.24
合 计	701,123,117.16	432,384,492.21	179,306,686.04	50,498,146.23	561,193,032.02

注①：房屋租金中包含福州五四北店由本公司代业主福州市榕福集团有限公司垫付的门店及其建筑物的建设款 30,657,921.71 元，该款项自 2007 年 2 月起按 20 年租赁期平均抵付租金。

注②：租赁使用权系本公司及子公司收购门店支付的溢价，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长期待摊费用 2010 年 6 月末余额较 2009 年末增长 29.79%，2009 年末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 94.72%，2008 年末余额较 2007 年末增长 84.85%，主要系新开业门店装修支出以及部分门店二次装修支出增加所致。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3,671,821.12	5,917,955.28	16,797,027.36	4,199,256.84
资产减值准备	11,719,196.05	2,723,617.12	13,866,959.30	3,176,896.00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450,000.00	217,500.00		
合 计	36,841,017.17	8,859,072.40	30,663,986.66	7,376,152.84

(2) 子公司福建永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连续亏损，预计无法在可预见的未来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以转回，故不予确认其可抵扣亏损及资产减值准备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582,439.22		4,783,330.32	203,843.74	9,595,265.16
存货跌价准备		2,847,551.57			2,847,551.57
合 计	14,582,439.22	2,847,551.57	4,783,330.32	203,843.74	12,442,816.73

(十三)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 年 6 月 30 日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7,000,000.00			8,800,000.00	冻结

(十四)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备 注
保证借款	1,055,000,000.00	575,000,000.00	
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借款	208,000,000.00	417,000,000.00	详见本注释(2)
合 计	1,263,000,000.00	992,000,000.00	

注：

(1) 期末短期借款均为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保证担保，详见本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二) 关联方交易之 4 “关联担保” 情况、附注七“或有事项”。

(2) 期末承兑汇票及信用证借款系本公司开具给全资子公司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银行及商业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已将该票据全部贴现或议付。

(3)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4) 短期借款 2010 年 6 月末余额较 2009 年末增长 27.32%，2009 年末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 113.04%，2008 年末余额较 2007 年末增长 294.61%，主要是系本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流动资金需求量增加，相应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592,005,666.87	99.44%	631,741,455.61	99.46%
1—2 年	3,308,422.05	0.56%	3,418,728.08	0.54%
2—3 年			10,980.00	0.00%

账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10,980.00	0.00%		
合计	595,325,068.92	100.00%	635,171,163.69	100.00%

(2) 2010 年 6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为 3,319,402.05 元，主要系供应商未及
时开具发票尚未结清的货款，其中金额较大的供应商款项列示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福州超大贸易有限公司	230,179.39	货款	未结算
江西鹰南贡米有限公司	132,782.93	货款	未结算
福州都利米业有限公司	93,319.54	货款	未结算
福州面粉厂	85,620.20	货款	未结算
福州朝明贸易有限公司	78,433.27	货款	未结算
合计	620,335.33		

(3)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
项。

(4) 应付账款 2009 年末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 101.82%，2008 年末余额较 2007 年末增长 48.25%，
主要原因是本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商品采购增加，应付供应商货款相应增加。

(十六)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1,386,994.06	100.00%	130,381,804.90	99.31%
1—2 年	1,350.00	0.00%	910,887.12	0.69%
合计	151,388,344.06	100.00%	131,292,692.02	100.00%

(2) 2010 年 6 月末预收款项余额按类别分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0 年 6 月 30 日	比例
预收大宗购物款	141,653,553.00	93.57%
预收供应商费用、承租方租金等	9,734,791.06	6.43%
合计	151,388,344.06	100.00%

(3)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 预收款项 2009 年末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 122.05%，2008 年末余额较 2007 年末增长 113.83%，
主要系本公司为稳定顾客群扩大销售、加强营销力度、增加营销方式，预收大宗客户货款增加所
致。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102,414.90	266,357,872.07	252,202,247.72	46,258,039.25
职工福利费		19,905,021.13	19,905,021.13	
社会保险费	348,176.18	27,330,716.96	27,253,411.37	425,481.77
其中:				
养老保险	253,758.22	16,684,402.02	16,722,055.92	216,104.32
医疗保险	28,728.01	8,333,086.84	8,176,615.44	185,199.41
失业保险	12,658.05	996,714.26	998,867.13	10,505.18
工伤保险	6,710.97	658,017.09	653,514.00	11,214.06
生育保险	46,320.93	658,496.75	702,358.88	2,458.80
住房公积金		1,840,764.00	1,823,253.00	17,51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29,184.42	2,473,430.93	2,348,696.21	5,753,919.14
合 计	38,079,775.50	317,907,805.09	303,532,629.43	52,454,951.16

(十八)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9,519,433.66	12,731,407.71
待抵扣进项	-3,997,491.92	-6,050,439.37
营业税	1,656,216.77	2,592,683.59
企业所得税	29,280,631.82	52,009,658.56
城市建设维护税	1,389,864.92	1,082,977.37
个人所得税	449,855.01	325,490.62
印花税	41,842.45	17,051.52
教育费附加	814,963.03	603,668.88
江海堤防维护费	30,079.84	989,670.90
文化事业建设费	37,414.39	29,184.01
合 计	49,222,809.97	64,331,353.79

(十九)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备 注
短期借款利息	1,534,393.33	892,225.49	银行利息结算期为每月21日
长期借款利息		125,753.42	银行利息结算期为每月21日
合 计	1,534,393.33	1,017,978.91	

(二十) 应付股利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备 注
福建汇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355,783.00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年以内	95,059,553.30	92.49%	71,497,482.26	92.89%
1—2年	4,550,594.74	4.43%	3,044,844.16	3.96%
2—3年	1,963,364.12	1.91%	1,223,724.32	1.59%
3年以上	1,200,000.00	1.17%	1,200,000.00	1.56%
合 计	102,773,512.16	100.00%	76,966,050.74	100.00%

(2) 2010年6月末其他应付款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2010年6月30日	性质或内容	账 龄
福建华荣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689,652.82	工程款	1年以内
重庆益盛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095,976.00	工程款	1年以内
长乐市新惠航十洋商业有限公司	4,600,000.00	资产转让款	1年以内
大连三洋冷链有限公司	4,463,624.00	设备款	1年以内
福州琮鑫辉煌物流有限公司	3,395,417.00	运费	1年以内
合 计	25,244,669.82		

(3) 截止2010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 2010年6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较大的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2010年6月30日	性质或内容	账 龄
福建超大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往来款	3年以上
福州市华侨塑料厂	986,112.32	装修款	2-3年
合 计	2,186,112.32		

(5) 其他应付款2010年6月末余额较2009年末增长33.53%,2009年末余额较2008年末增长49.55%,2008年末余额较2007年末增长51.93%,主要系本公司工程款、设备款等尚未支付的款项增加所致。

(二十二)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85,000,000.00

(2)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长期借款已提前偿还完毕。

(二十三)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6 月 30 日
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项目	74,096,168.00			74,096,168.00

注: 根据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第 35 次常务会议纪要和区政府第 (2009-33) 号专题会议纪要, 本公司收到专项应付款, 用于绿地和公益设施建设。

(二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00,000.00	50,000.00	1,450,000.00

注: 本公司 2010 年收到重庆市商业委员会农超对接项目建设资金人民币 150 万元, 按照资产预计使用期限 10 年分期平均计入当期补贴收入。

(二十五) 股本

(1) 报告期各期末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张轩松	159,754,750.00	159,754,750.00	15,975,475.00	17,500,000.00
张轩宁	114,110,540.00	114,110,540.00	11,411,054.00	12,500,000.00
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157,900,000.00	157,900,000.00	15,790,000.00	12,500,000.00
郑文宝	22,822,110.00	22,822,110.00	2,282,211.00	2,500,000.00
黄纪雨	22,822,110.00	22,822,110.00	2,282,211.00	2,500,000.00
张枝龙	22,822,110.00	22,822,110.00	2,282,211.00	2,500,000.00
张天云	22,822,110.00	22,822,110.00	2,282,211.00	2,500,000.00
林登秀	22,822,110.00	22,822,110.00	2,282,211.00	2,500,000.00
谢香镇	22,822,110.00	22,822,110.00	2,282,211.00	2,500,000.00
郑景旺	22,822,110.00	22,822,110.00	2,282,211.00	2,500,000.00
叶兴针	22,822,110.00	22,822,110.00	2,282,211.00	2,500,000.00
福建汇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3,557,830.00	43,557,830.00	4,355,783.00	
合 计	657,900,000.00	657,900,000.00	65,790,000.00	62,500,000.00

(2) 2007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0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张轩松	17,500,000.00	35.00%			17,500,000.00	28.00%

股东名称	2007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7年12月31日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张轩宁	12,500,000.00	25.00%			12,500,000.00	20.00%
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20.00%
郑文宝	2,500,000.00	5.00%			2,500,000.00	4.00%
黄纪雨	2,500,000.00	5.00%			2,500,000.00	4.00%
张枝龙	2,500,000.00	5.00%			2,500,000.00	4.00%
张天云	2,500,000.00	5.00%			2,500,000.00	4.00%
林登秀	2,500,000.00	5.00%			2,500,000.00	4.00%
谢香镇	2,500,000.00	5.00%			2,500,000.00	4.00%
郑景旺	2,500,000.00	5.00%			2,500,000.00	4.00%
叶兴针	2,500,000.00	5.00%			2,500,000.00	4.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12,500,000.00		62,500,000.00	100.00%

注：2007年9月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250万元，全部由新股东民生超市有限公司投入，本次增资业经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健华证中洲验（2007）HZ字第020020号验资报告。

(3) 2008年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0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8年12月31日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张轩松	17,500,000.00	28.00%		1,524,525.00	15,975,475.00	24.28%
张轩宁	12,500,000.00	20.00%		1,088,946.00	11,411,054.00	17.34%
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12,500,000.00	20.00%	3,290,000.00		15,790,000.00	24.00%
郑文宝	2,500,000.00	4.00%		217,789.00	2,282,211.00	3.47%
黄纪雨	2,500,000.00	4.00%		217,789.00	2,282,211.00	3.47%
张枝龙	2,500,000.00	4.00%		217,789.00	2,282,211.00	3.47%
张天云	2,500,000.00	4.00%		217,789.00	2,282,211.00	3.47%
林登秀	2,500,000.00	4.00%		217,789.00	2,282,211.00	3.47%
谢香镇	2,500,000.00	4.00%		217,789.00	2,282,211.00	3.47%
郑景旺	2,500,000.00	4.00%		217,789.00	2,282,211.00	3.47%
叶兴针	2,500,000.00	4.00%		217,789.00	2,282,211.00	3.47%
福建汇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355,783.00		4,355,783.00	6.62%
合计	62,500,000.00	100.00%	7,645,783.00	4,355,783.00	65,790,000.00	100.00%

注：2008年9月，自然人股东张轩松以及张轩宁等十人将所持本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福建汇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11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29万元，全部由民生超市有限公司投入，本次增资业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健光华验（2008）HZ字第020010号验资报告。

(4) 2009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比例			股本	比例
张轩松	15,975,475.00	24.28%	143,779,275.00		159,754,750.00	24.28%
张轩宁	11,411,054.00	17.34%	102,699,486.00		114,110,540.00	17.34%
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15,790,000.00	24.00%	142,110,000.00		157,900,000.00	24.00%
郑文宝	2,282,211.00	3.47%	20,539,899.00		22,822,110.00	3.47%
黄纪雨	2,282,211.00	3.47%	20,539,899.00		22,822,110.00	3.47%
张枝龙	2,282,211.00	3.47%	20,539,899.00		22,822,110.00	3.47%
张天云	2,282,211.00	3.47%	20,539,899.00		22,822,110.00	3.47%
林登秀	2,282,211.00	3.47%	20,539,899.00		22,822,110.00	3.47%
谢香镇	2,282,211.00	3.47%	20,539,899.00		22,822,110.00	3.47%
郑景旺	2,282,211.00	3.47%	20,539,899.00		22,822,110.00	3.47%
叶兴针	2,282,211.00	3.47%	20,539,899.00		22,822,110.00	3.47%
福建汇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355,783.00	6.62%	39,202,047.00		43,557,830.00	6.62%
合计	65,790,000.00	100.00%	592,110,000.00		657,900,000.00	100.00%

注：2009 年 8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务部关于同意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闽外经贸资[2009]133 号）批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5,79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657,900,000 元，由本公司发起人以其拥有的福建永辉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本次出资业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天健光华验（2009）GF 字第 020010 号验资报告。

(5) 2010 年 1-6 月本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二十六) 资本公积

(1) 报告期各期末资本公积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3,297,228.59	26,211,745.25	514,120,313.96	277,209,997.64
其他资本公积			8,430,245.18	458,423.88
合计	23,297,228.59	26,211,745.25	522,550,559.14	277,668,421.52

(2) 2007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0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注①）		277,209,997.64		277,209,997.64
其他资本公积（注②）	3,480,692.83		3,022,268.95	458,423.88
合计	3,480,692.83	277,209,997.64	3,022,268.95	277,668,421.52

注①：股本溢价增加 277,209,997.64 元，系 2007 年 9 月民生超市有限公司出资 3,835.32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8,970.99 万元）认缴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50 万元，实缴金额超出认缴

的注册资本金部分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注②：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3,022,268.95 元，原因如下：

其中减少 1,743,909.12 元系 2007 年 4 月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小于支付的对价之差额冲减其他资本公积；

其中减少 1,278,359.83 元系 2007 年 4 月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的框架在 2007 年初即存在，将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并入后，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反映在其他资本公积 2007 年年初数。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减少系因上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于 2007 年 4 月完成，故在 2007 年合并财务报表反映为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3) 2008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注①）	277,209,997.64	236,910,316.32		514,120,313.96
其他资本公积（注②）	458,423.88	7,971,821.30		8,430,245.18
合 计	277,668,421.52	244,882,137.62		522,550,559.14

注①：股本溢价增加 236,910,316.32 元系 2008 年 12 月民生超市有限公司出资美元 3,514.32 万元（折合人民币 24,020.03 万元）认缴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29 万元，实缴金额超出认缴的注册资本金部分作为实收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注②：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7,971,821.30 元系 2009 年 3 月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公司在编制 200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的框架在 2008 年末即存在，将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并入后，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反映在其他资本公积 2008 年年末数。

(4) 2009 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注①）	514,120,313.96	25,781,817.18	514,120,313.96	25,781,817.18
其他资本公积（注②）	8,430,245.18		8,000,317.11	429,928.07
合 计	522,550,559.14	25,781,817.18	522,120,631.07	26,211,745.25

注①：股本溢价本年减少 514,120,313.96 元，系 2009 年 8 月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股本。股本溢价本年增加 25,781,817.18 元为净资产折股后余额转为股本溢价。

注②：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减少 8,000,317.11 元，原因如下：

其中减少 28,495.81 元系 2009 年 3 月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小于支付的对价之差额冲减其他资本公积；

其中减少 7,971,821.30 元系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控股子公司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视同在报告期初即存在，本公司对合并方所享有被合并方的实收资本份额已将其反映在其他资本公积的 2009 年年初数，上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实际发生在 2009 年 3 月，故在本年合并财务报表反映为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5) 2010 年 1-6 月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注）	25,781,817.18		2,484,588.59	23,297,228.59
其他资本公积（注）	429,928.07		429,928.07	
合 计	26,211,745.25		2,914,516.66	23,297,228.59

注：本期减少 2,914,516.66 元系公司 2010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收购子公司福州永辉滨江丽景超市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40% 股权支付的对价与收购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之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二十七) 盈余公积

(1) 报告期各年末盈余公积列示如下：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647,949.68	20,647,949.68	22,477,150.32	8,636,706.54

(2) 2007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0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44,571.05	8,592,135.49		8,636,706.54

注：本公司按照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 2008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636,706.54	13,840,443.78		22,477,150.32

注：本公司按照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 2009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 目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477,150.32	20,647,949.68	22,477,150.32	20,647,949.68

注①：本公司按照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注②：法定盈余公积本年减少系 2009 年 8 月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22,477,150.32 元。

(5) 2010 年 1-6 月盈余公积未发生变动。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50,281,412.31	197,930,500.85	78,035,005.37	-2,211,212.8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350,281,412.31	197,930,500.85	78,035,005.37	-2,211,212.8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297,033.10	254,292,896.93	213,707,760.56	129,816,084.74
减：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净利润		-317.11	-28,178.70	-22,268.95
可供分配利润	488,578,445.41	452,223,714.89	291,770,944.63	127,627,140.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647,949.68	13,840,443.78	8,592,135.49
应付普通股股利	65,790,000.00		80,000,000.00	41,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81,294,352.90		
年末未分配利润(注)	422,788,445.41	350,281,412.31	197,930,500.85	78,035,005.37

注①：根据本公司2010年3月10日股东会决议，分配2009年度每股0.1元，共计分配65,790,000.00元。

注②：公司申请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如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则公司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社会公众股东共同享有。

(二十九) 少数股东权益

2010年6月末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如下：

合并报表单位	少数股东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10年6月30日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福建超大畜牧业有限公司	40%	3,909,332.84

(三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5,611,136,081.94	8,474,815,787.28	5,678,162,169.46	3,673,170,460.00
主营业务收入	5,423,945,706.48	8,224,478,781.22	5,530,279,733.94	3,568,454,350.33
其他业务收入	187,190,375.46	250,337,006.06	147,882,435.52	104,716,109.67
营业成本	4,566,665,237.51	6,957,994,410.61	4,662,637,409.87	3,041,291,352.01
主营业务成本	4,565,883,961.96	6,955,998,750.46	4,661,259,425.56	3,041,054,607.23
其他业务成本	781,275.55	1,995,660.15	1,377,984.31	236,744.78

注①：2009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08年增长48.72%，主要系门店数量增加45家，商品销售收入增长所致；2008年比2007年增长54.98%，主要系门店数量增加19家，商品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注②：2009年其他业务收入较2008年增长69.28%，2008年比2007年增长41.22%，主要系门店数量增加，管理费、展示费及服务费等其他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2) 主营业务按商品类别列示如下:

商品类别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鲜及加工	2,869,932,973.87	2,534,755,135.86	4,744,995,898.57	4,148,360,868.19
食品用品	2,116,519,406.03	1,725,321,573.00	2,845,930,082.00	2,361,588,139.39
服装	437,493,326.58	305,807,253.10	633,552,800.65	446,049,742.88
合计	5,423,945,706.48	4,565,883,961.96	8,224,478,781.22	6,955,998,750.46
商品类别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鲜及加工	3,198,512,710.44	2,789,020,209.73	2,206,729,072.31	1,933,638,635.79
食品用品	1,918,695,765.27	1,591,328,763.60	1,258,780,447.29	1,038,253,911.30
服装	413,071,258.23	280,910,452.23	102,944,830.73	69,162,060.14
合计	5,530,279,733.94	4,661,259,425.56	3,568,454,350.33	3,041,054,607.23

(3) 其他业务收入明细分类列示如下:

收入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展示费	45,157,623.59	63,064,967.02	45,003,843.29	45,324,800.43
管理费、服务费等	93,719,820.01	129,319,990.75	60,972,578.79	29,707,849.43
租赁费	30,137,847.34	34,804,663.71	22,455,576.25	18,718,782.73
广告费	3,711,879.38	5,203,878.64	1,647,203.84	743,576.92
纸皮、下脚料、POP、赠品贴等	14,463,205.14	17,943,505.94	17,803,233.35	10,221,100.16
合计	187,190,375.46	250,337,006.06	147,882,435.52	104,716,109.67

(4) 营业收入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福建地区	3,217,142,216.25	2,584,875,213.77	5,443,653,387.55	4,440,866,392.94
重庆地区	2,075,077,029.82	1,719,840,870.53	2,830,484,573.16	2,348,645,186.58
北京地区	271,586,764.68	223,397,489.79	200,677,826.57	168,482,831.09
安徽地区	47,330,071.19	38,551,663.42		
合计	5,611,136,081.94	4,566,665,237.51	8,474,815,787.28	6,957,994,410.61
地区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福建地区	4,133,469,300.24	3,383,613,297.24	2,993,220,863.87	2,468,506,801.74
重庆地区	1,544,692,869.22	1,279,024,112.63	679,949,596.13	572,784,550.27
北京地区				
安徽地区				
合计	5,678,162,169.46	4,662,637,409.87	3,673,170,460.00	3,041,291,352.01

(三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种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税	8,683,766.91	11,861,104.87	6,469,865.47	4,835,768.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00,373.16	9,916,776.57	6,738,785.32	4,157,203.07
教育费附加	4,171,254.41	5,358,639.59	3,778,858.88	2,423,899.26
江海堤防维护费(注②)	1,812,108.10	2,719,023.28	5,161,951.94	3,640,674.03
合 计	22,167,502.58	29,855,544.31	22,149,461.61	15,057,544.73

注①：2009 年营业税金及附加较 2008 年增长 34.79%，2008 年较 2007 年增长 47.10%，主要系本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各项税费相应增加所致。

注②：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文（2009）25 号文《关于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促进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2009 年起江海堤防维护费实行减半征收。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 2009 年较 2008 年增长 64.00%，2008 年较 2007 年增长 71.73%，主要是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员工工资、房租物业、水电费等相应增加所致。

(三十三)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 2009 年较 2008 年增长 58.74%，2008 年较 2007 年增长 45.65%，主要是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员工工资、商品损耗、折旧、办公费等相应增加所致。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利息支出	26,297,790.56	33,595,962.89	20,372,402.69	11,534,755.44
减：利息收入	2,478,593.42	4,708,617.45	2,194,546.40	1,875,568.23
汇兑损失	65,839.12	250,646.59	105,528.75	1,819,744.43
减：汇兑收益	219,739.07	1,107,280.31	464,202.58	89,080.95
金融手续费等	6,404,043.84	8,747,415.51	4,177,067.47	2,038,302.49
合 计	30,069,341.03	36,778,127.23	21,996,249.93	13,428,153.18

注：2009 年财务费用较 2008 年增长 67.20%，2008 年比 2007 年增长 63.81%，主要系银行借款利息及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增加所致。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4,783,330.32	3,514,481.89	1,350,682.39	1,561,927.98
存货跌价准备	2,847,551.57			
合 计	-1,935,778.75	3,514,481.89	1,350,682.39	1,561,927.98

(三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7,590.00

(三十七)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和处置收益			-248,909.07	1,007,755.51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政府补助	2,774,139.45	7,738,053.87	2,936,016.00	5,006,500.00
赔款收入	3,218,207.86	3,861,344.78	1,861,085.64	1,562,119.17
收银长款	683,003.80	939,573.77	605,004.72	578,374.14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1,492.02	45,544.74	52,421.96	109,460.3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785,273.13	606,610.55		
其他	286,917.10	380,569.24	203,495.17	133,797.55
合 计	7,939,033.36	13,571,696.95	5,658,023.49	7,390,251.16

(2) 2010 年 1-6 月单项金额 20 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合计为 2,086,100.00 元，占 2010 年 1-6 月政府补助总额的 75.20%，明细列示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金 额	发文单位	文 号
税收奖励金	955,330.00	福州市闽侯县政府	福州市闽侯县政府办公室 74 号 督查反馈单
税收奖励金	660,000.00	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 2010 年 第四次常务会议 [2010]4 号纪要
税收奖励金	270,770.00	福州市闽侯县政府	福州市闽侯县政府办公室 74 号 督查反馈单
2009 年度流通现代化建 设项目补助资金	200,000.00	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 会、福建省财政厅	闽经贸计财(2009)899 号福建 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福建省财政 厅关于下达 2009 年流通现代建 设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合 计	2,086,100.00		

注：除上述政府补助外，公司 2010 年 1-6 月还收到农超对接项目建设资金、扩大内需及刺激消费补贴、龙头企业奖、服务业重点扶持项目补助资金等各类政府补助合计 688,039.45 元。

(3) 2009 年单项金额 20 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合计为 7,146,300.00 元，占 2009 年政府补助总额

的 92.35%，明细列示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金 额	发文单位	文 号
税收奖励金	3,981,500.00	福州市闽侯县财政局	
运费补贴资金	984,800.00	福建省财政厅	闽财字(2009)1347号《关于拨付2009年东北粳稻(大米)入关运费补贴资金的函》
运费补贴资金	630,000.00	重庆市财政局	渝财企(2009)837号文
扶持资金	600,000.00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	《鼓楼区加快发展服务业的实施办法》
专项经费补贴	500,000.00	福建省财政厅	闽财字(2009)1254号《关于追加2009年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的函》
财政补贴款	250,000.00	福州市财政局	《关于要求调整“双百市场工程”建设项目资金的报告》
百强企业奖励金	200,000.00	福州市贸易发展局 福州市财政局	榕贸发办(2009)64号文《福州市加快发展服务业的实施办法》
合 计	7,146,300.00		

注：除上述政府补助外，公司 2009 年度还收到农改超补贴、“提振经济”奖励金、“万村千乡市场工程”补贴款等各类政府补助，合计 591,753.87 元。

(4) 2008 年单项金额 20 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合计为 2,360,912.00 元，占 2008 年政府补助总额的 80.41%，明细列示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金 额	发文单位	文 号
城门店拆迁补贴款	1,532,812.00	福州市财政局	榕财城[2008]791号《关于对城门店超市折扣设备资产评估合规性审核的批复》
节能降耗补贴款	600,000.00	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	闽经贸计财[2008]781号《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8年节能项目资金的通知》
价格调节基金补贴	228,100.00	厦门市农改超办公室	厦门市推广生鲜超市，改造农贸市场补贴
合 计	2,360,912.00		

注：除上述政府补助外，公司 2008 年度还收到省级重点龙头企业财政扶持资金、市场工程补贴款、“万村千乡市场工程”补助资金等各类政府补助，合计 575,104.00 元。

(5) 2007 年单项金额 20 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合计为 4,600,000.00 元，占 2007 年政府补助总额的 91.88%，明细列示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金 额	发文单位	文 号
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资金补贴	1,750,000.00	福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	《关于福建省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建设项目验收情况的报告》(闽经贸商业[2007]199号)

政府补助项目	金 额	发文单位	文 号
投资项目奖励金	1,500,000.00	永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永政办函 2006 (523) 号文
技改贷款项目贴息拨款	1,100,000.00	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经济委员会	关于下达 2006 年工业企业技改项目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榕财工[2007]195 号)
蔬菜基地建设资金补助	250,000.00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贸易发展局	《关于下拨 2006 年第四期蔬菜基地建设等资金的通知》
合 计	4,600,000.00		

注：除上述政府补助外，公司 2007 年度还收到市场工程扶持资金、样本检测补贴、省著名商标奖励金等各类政府补助，合计 406,500.00 元。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支出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捐赠支出	5,097,364.60	6,290,969.40	1,890,012.75	7,122,190.00
罚款、赔款及滞纳金等	682,138.33	1,330,106.07	260,508.49	98,561.62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49,700.60	1,580,074.50	3,927,534.68	197,351.92
现金短款	15,179.21	294,048.91	469,417.37	80,789.34
其他	400,095.00	647,813.28	346,824.71	111,502.79
合 计	6,244,477.74	10,143,012.16	6,894,298.00	7,610,395.67

(2) 2010 年 1-6 月捐赠支出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受赠单位名称	金 额	捐赠用途
福州市慈善总会	2,400,000.00	慈善超市运作款
福州市慈善总会	510,000.00	2010 年春风行动款
重庆市江北区慈善总会	2,000,000.00	慈善超市运作款
合 计	4,910,000.00	

(3) 2009 年度捐赠支出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受赠单位名称	金 额	捐赠用途
重庆市江北区慈善总会	3,001,000.00	慈善超市运作款
福州市慈善总会	2,100,000.00	慈善超市运作款
合 计	5,101,000.00	

(4) 2008 年度捐赠支出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受赠单位名称	金 额	捐赠用途
福州市慈善总会	803,820.00	汶川地震灾区物资款

(5) 2007 年度捐赠支出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受赠单位名称	金 额	捐赠用途
福州市鼓楼区慈善总会	1,920,000.00	慈善超市运作款
福州市慈善总会	4,340,000.00	慈善超市运作款
合 计	6,260,000.00	

(6) 2009 年罚款支出主要系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6 月 25 日出具的渝工商经处字[2009]10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人民币 740,604.39 元。

(四十)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3,323,305.60	78,750,043.06	67,734,044.26	61,527,464.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2,919.56	-4,034,091.82	-1,303,149.44	-63,114.03
合 计	41,840,386.04	74,715,951.24	66,430,894.82	61,464,350.69

(四十一) 少数股东损益

少数股东名称	被投资单位名称	少数股 权比例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福建超大畜牧业 有限公司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 展有限公司	40%	-287,364.84	67,247.81	246,559.74	262,915.32
施文义	福州永辉滨江丽景超 市有限公司	40%		2,509,334.31	2,675,017.31	1,355,146.58
合 计			-287,364.84	2,576,582.12	2,921,577.05	1,618,061.90

(四十二)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2010 年 1-6 月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21	0.21
报告期利润	2009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I)	0.38	0.38
报告期利润	2008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I)	0.33	0.33
报告期利润	2007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I)	0.19	0.19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38,297,033.10	254,292,896.93	213,707,760.56	129,816,084.7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179,419.50	2,510,653.16	-1,835,271.39	6,533,946.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37,117,613.60	251,782,243.77	215,543,031.95	123,282,137.81
年初股份总数	4	657,900,000.00	657,900,000.00	657,900,000.00	657,9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6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7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项目	序号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	12=4+5+6×7+11-8×9+11-10	657,900,000.00	657,900,000.00	657,900,000.00	657,90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I)	13				
基本每股收益 (I)	14=1+12	0.21	0.39	0.32	0.20
基本每股收益 (II)	15=3+13	0.21	0.38	0.33	0.19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 (I)	20=[1+(16-18)×(1-17)]+(12+19)	0.21	0.39	0.32	0.20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3+(16-18)×(1-17)]+(13+19)	0.21	0.38	0.33	0.19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_i×M_i+M₀-S_j×M_j+M₀-S_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 1 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对比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报告期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3) 本公司 2009 年 8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本为 657,900,000.00 股，为保持指标的可比性，报告期内本公司计算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股份数均按照 657,900,000.00 股计算。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补贴收入	4,224,139.45	7,738,053.87	2,936,016.00	5,006,500.00
利息收入	2,478,593.42	4,708,617.45	2,194,546.40	1,875,568.23
赔款等收入	3,218,207.86	3,861,344.78	1,861,085.64	1,562,119.17
收银长款	683,003.80	939,573.77	605,004.72	578,374.14
其他	286,917.10	380,569.24	203,495.17	133,797.55
合 计	10,890,861.63	17,628,159.11	7,800,147.93	9,156,359.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1)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301,412,694.26	482,791,449.91	321,610,290.44	217,283,959.92
(2) 财务费用—金融手续费	6,404,043.84	8,747,415.51	4,177,067.47	2,038,302.49
(3) 门店备用金、租赁保证金等经营往来	21,936,367.21	52,666,341.88	58,729,335.70	78,876,711.43
(4) 捐赠	5,097,364.60	6,290,969.40	1,890,012.75	7,122,190.00
(5) 罚款、赔款及滞纳金等营业外支出	682,138.33	1,330,106.07	260,508.49	98,561.62
合 计	335,532,608.24	551,826,282.77	386,667,214.85	305,419,725.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重庆永辉城市生活广场建设专项应付款		74,096,168.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085,567.00	
福建永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6,800,000.00	120,500,000.00
郑文宝			8,000.00	
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保证金(净额)	178,200,000.00	18,126,515.57		
合 计	178,200,000.00	18,126,515.57	72,893,567.00	120,5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福建轩辉房地产有限公司		4,764,567.00	53,000,000.00	29,599,201.95
福建永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109,500,000.00
张轩松等股东			15,400,000.00	22,797,329.20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净额)			205,126,515.57	
少数股东股权款				200,000.00
郑文宝		8,000.00		
合 计		4,772,567.00	273,526,515.57	162,096,531.15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8,009,668.26	256,869,479.05	216,629,337.61	131,434,146.6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35,778.75	3,514,481.89	1,350,682.39	1,561,927.98
固定资产折旧	46,973,438.09	64,803,759.23	38,262,913.25	26,823,612.10
无形资产摊销	2,664,251.27	1,882,688.35	748,933.28	813,456.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236,459.51	47,028,988.59	23,679,171.26	18,229,623.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791.42	1,534,529.76	3,875,112.72	87,891.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7,59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143,890.61	32,739,329.17	20,013,728.86	13,265,418.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909.07	-1,007,755.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2,919.56	-4,034,091.82	-1,121,251.94	-245,011.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1,897.50	181,897.50

补充资料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21,171.23	-374,217,588.63	-151,747,729.48	-92,995,415.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52,896.87	-258,323,090.95	-125,373,013.90	-41,815,409.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20,258.31	433,616,492.52	154,253,921.45	-1,571,685.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21,027.80	205,414,977.16	180,638,817.07	54,035,107.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90,155,166.63	347,610,219.71	271,157,055.50	183,655,107.7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47,610,219.71	271,157,055.50	183,655,107.74	93,073,511.4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544,946.92	76,453,164.21	87,501,947.76	90,581,596.3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现金	490,155,166.63	347,610,219.71	271,157,055.50	183,655,107.74
其中: 库存现金	40,753,008.51	65,931,247.96	42,019,339.20	46,057,432.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2,464,579.13	275,800,948.90	224,118,082.89	134,740,054.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937,578.99	5,878,022.85	5,019,633.41	2,857,621.1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155,166.63	347,610,219.71	271,157,055.50	183,655,107.74
四、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800,000.00	187,000,000.00	205,126,515.57	

注①: 2008年末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系银行存款中美元23,428,805.72元(折合人民币160,126,515.57元)为本公司向交通银行福州五一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140,643,120.73元(2009年1月9日到期)提供质押担保;其他货币资金中4,500万元系本公司向交通银行福州五一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9,000万元之保证金;

注②: 2009年末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系其他货币资金中18,700万元向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2009年末余额41,700万元)之保证金;

注③：2010 年 6 月末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系其他货币资金中 880 万元向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2010 年 6 月末余额 5,800 万元）之保证金；

上述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张轩松	二人为兄弟关系，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张轩宁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一）。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XUANHUI (AUSTRALIA) PTY LTD.	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YONGHUI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	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XINGWA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	受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郑景旺控制
SHENGTIAN (AUSTRALIA) PTY LTD.	受本公司监事谢香镇控制
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24% 股权

（二）关联方交易

1. 受让股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受让关联方股权情况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合并。

2.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1）2007 年公司向关联方 XUAN HUI (AUSTRALIA) PTY LTD. 采购进口黄奶油 184,550.4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395,371.99 元。

（2）2008 年公司向关联方 XUAN HUI (AUSTRALIA) PTY LTD. 采购进口黄奶油 569,214.48 美元和葡萄酒 79,260.00 澳元，折合人民币 4,509,223.87 元；向关联方 SHENGTIAN(AUSTRALIA)PTYLTD. 采购进口葡萄酒 46,008.00 澳元和油漆 126,815.20 澳元，折合人民币 1,126,772.97 元；向关联方

XINGWANG(AUST)INVESTMENTS PTY.LTD 采购进口油漆 123,048.00 澳元，折合人民币 635,838.96 元。2008 年向关联方采购总金额为人民币 6,271,835.80 元。

(3) 2009 年公司向关联方 XUAN HUI (AUSTRALIA) PTY LTD 采购进口黄奶油 68,408.00 澳元及 77,055.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942,310.52 元；向关联方 XINGWANG(AUST)INVESTMENTS PTY.LTD 采购进口油漆 488,032.00 澳元和黄奶油 39,234.00 澳元，折合人民币 2,842,066.52 元。2009 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总金额为人民币 3,784,377.04 元。

(4) 2010 年 1-6 月公司向关联方 XUAN HUI (AUSTRALIA) PTY LTD 采购进口黄奶油 39,234.00 澳元及 29,642.8 美元，折合人民币 456,542.35 元；向关联方 XINGWANG(AUST)INVESTMENTS PTY.LTD 采购进口油漆 429,132.00 澳元和黄奶油 219,966.00 澳元，折合人民币 4,045,040.64 元；2010 年 1-6 月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总金额为人民币 4,501,582.99 元。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向关联方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租赁永安市五四路豪门御景三区超市商业大厦，面积为 8,892.24 平方米；2007 年度为免租期，2008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615,080.00 元，2009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615,080.00 元，2010 年 1-6 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807,540.00 元。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永辉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关联方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租赁福湾工业区仓山园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面积为 14,000.00 平方米；2007 年度为免租期，2008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000,800.00 元，2009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000,800.00 元，2010 年 1-6 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500,400.00 元。

(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向关联方福建轩辉房地产有限公司租赁上街镇金屿村物流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面积为 13,235.00 平方米；2007 年度为免租期，2008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964,500.00 元，2009 年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964,500.00 元，2010 年 1-6 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482,250.00 元。

(4) 本公司群众店向关联方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租赁位于台江区茶亭街道群众路 90 号祖庙商住楼 2#、3#、4#连接体 29 超市、04 店面、23 店面、22 店面("榕房权证 R 字第 0519411 号"商住楼)，面积为 2,093.34 平方米；2007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787,000.50 元，2008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840,000.00 元，2009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840,000.00 元，2010 年 1-6 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420,000.00 元。

(5) 本公司大学城店向关联方福建轩辉房地产有限公司租赁位于闽侯县上街镇金屿村房屋建筑物，面积为 6,650.00 平方米；2007 年为免租期，2008 年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197,000.00 元，2009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197,000.00 元，2010 年 1-6 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598,500.00 元。

(6) 本公司大宗业务部从 2008 年 10 月起向关联方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租赁福湾工业区仓山园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 面积为 2000.00 平方米, 2008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78,000.00 元, 2009 年度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312,000.00 元, 2010 年 1-6 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56,000.00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 2007 年末短期借款中 9,300 万元由关联方提供担保, 具体如下:

担保人	2007年12月31日		
	贷款银行	金额(万元)	备注
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福建海峡银行	3,000.00	担保物为产权证号"榕房权证 R 字第 0727673 号"至"榕房权证 R 字第 0727678 号"厂房及编号"榕国用 2007 第 31538200050 号"福湾工业区仓山园土地使用权
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福建海峡银行	1,300.00	担保物为产权证号为"榕房权证 R 字第 0519411 号"商住楼(台江区茶亭街道群众路 90 号祖庙商住楼 2#、3#、4# 连接体 29 超市、04 店面、23 店面、22 店面)
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福州分行	5,000.00	担保物为永安市五四路豪门御景三区超市商业大厦及土地证号为"永国用 2006 第 40098 号"土地使用权
合计		9,300.00	

(2) 本公司 2008 年末短期借款中 16,500 万元及银行承兑汇票 4,500 万元(已扣除保证金 4,500 万元)由关联方提供担保, 具体如下:

担保人	2008年12月31日		
	贷款银行	金额(万元)	备注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轩松	福建海峡银行	3,000.00	担保物为位于仓山区金山生活区六期北面土地使用权(土地产权证号: 榕国用(2006)第 29936500285 号), 同时张轩松个人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张轩松	华夏银行福州分行营业部	5,000.00	担保物为位于永安市五四路豪门御景三区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土地证号: 永国(2006)第 40098 号; 房产证号: 永房权证字第 20063565 号), 同时张轩松个人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轩松	交通银行福州市五一支行	8,500.00	担保物为位于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金屿村永辉物流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 侯国用 2005 第 175078 号), 同时张轩松个人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合计		16,500.00	

担保人	2008年12月31日		
	承兑银行	金额(万元)	备注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轩松	交通银行福州市五一支行	9,000.00	本公司已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00 万, 担保金额为除保证金外部分; 担保物为位于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金屿村永辉物流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证号: 侯国用 2005 第 175077 号)。
合计		9,000.00	

(3) 本公司 2009 年短期借款 56,500 万元、长期借款 8,5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

23,000 万元（已扣除保证金 18,700 万元）由关联方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担保人	2009年12月31日		
	贷款银行	金额(万元)	备注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轩松	交通银行福州市五一支行（长期）	8,500.00	该长期借款将于 2011 年 5 月 22 日到期，担保物为位于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金屿村永辉物流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侯国用 2005 第 175078 号），同时张轩松个人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轩松	交通银行福州市五一支行（短期）	8,500.00	该短期借款将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到期，担保物为位于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金屿村永辉物流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侯国用 2005 第 175077 号），同时张轩松个人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张轩松、黄巧榕	平安银行福州分行	5,000.00	该短期借款将于 2010 年 12 月 14 日到期
张轩松	兴业银行福州洋下支行	3,000.00	该短期借款将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到期
张轩松	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	30,000.00	该短期借款最后一期将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到期
张轩松	重庆三峡银行	10,000.00	该短期借款最后一期将于 2010 年 10 月 30 日到期
合计		65,000.00	
担保人	2009年12月31日		
	承兑或议付银行	金额(万元)	备注
张轩松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10,000.00	本公司已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5000 万，担保金额为除保证金外部分，最后一期将于 2010 年 3 月 8 日到期
张轩松	福建海峡银行	4,000.00	本公司已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 万，担保金额为除保证金外部分，最后一期将于 2010 年 3 月 14 日到期
张轩松	交通银行五一支行	10,000.00	本公司已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00 万，担保金额为除保证金外部分，最后一期将于 2010 年 6 月 23 日到期
张轩松	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	17,700.00	本公司已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700 万，担保金额为除保证金外部分，最后一期将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到期
合计		41,700.00	

(4) 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 105,500 万元、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 19,920 万元（已扣除保证金 880 万元）由关联方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担保人	2010年6月30日		
	贷款银行	金额(万元)	备注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轩松	交通银行福州市五一支行（短期）	8,500.00	该短期借款将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到期，担保物为位于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金屿村永辉物流配送中心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侯国用 2005 第 175077 号），同时张轩松个人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张轩松、黄巧榕	平安银行福州分行	5,000.00	该短期借款将于 2010 年 12 月 14 日到期
张轩松	兴业银行福州洋下支行	3,000.00	该短期借款将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到期

张轩松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5,000.00	该短期借款将于 2011 年 6 月 8 日到期
张轩松	福建海峡银行	5,000.00	该短期借款最后一期将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到期
张轩松、张轩宁	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	44,000.00	该短期借款最后一期将于 2011 年 6 月 3 日到期
张轩松	重庆三峡银行	15,000.00	该短期借款最后一期将于 2011 年 1 月 8 日到期
张轩松	汉口银行重庆分行	20,000.00	该短期借款最后一期将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到期
合计		105,500.00	
担保人	2010 年 6 月 30 日		
	承兑或议付银行	金额(万元)	备注
张轩松	工商银行福州鼓楼支行	10,000.00	该国内信用证于 2010 年 7 月 9 日到期已归还
张轩松	工商银行福州鼓楼支行	4,800.00	本公司已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80 万, 担保金额为除保证金外部分, 该汇票将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到期
张轩松、黄巧榕	平安银行福州分行	1,000.00	本公司已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0 万, 担保金额为除保证金外部分, 该汇票将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到期
张轩松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5,000.00	该商业承兑汇票将于 2010 年 12 月 9 日到期
合计		20,800.00	

5. 票据往来

2007 年本公司收到关联方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关联方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已全部归还上述到期票据。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14,595,345.52	11.85%

2. 预付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8,500.00	12.09%				

3. 应付账款

关联方名称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XUANHUI (AUSTRALIA) PTY LTD.	201,301.29	0.03%						
XINGWANG(AUSTRALIA)INVESTMENT PTY LTD.	398,739.53	0.07%						

4.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谢香镇							9,000,000.00	26.57%
张轩松					66,877.00	0.13%	3,116,877.00	9.20%
郑景旺							1,850,000.00	5.46%
郑文宝					8,000.00	0.02%	1,500,000.00	4.43%
福建省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75,618.72	0.07%			134,590.00	0.26%		
福建轩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64,567.00	9.26%	300,000.00	0.89%

七、或有事项

1、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或开具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贷款银行	金额（万元）	期限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福建海峡银行	5,000.00	该短期借款最后一期将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到期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5,000.00	该短期借款将于 2011 年 6 月 8 日到期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5,000.00	该商业承兑汇票将于 2010 年 12 月 9 日到期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重庆三峡银行	15,000.00	该短期借款最后一期将于 2011 年 1 月 8 日到期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汉口银行重庆分行	20,000.00	该短期借款最后一期将于 2011 年 5 月 18 日到期
合计			50,000.00	

2、门店租赁物业涉及诉讼情况

(1) 福州福新店

福建八方华冈物流有限公司与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9 日签订《租赁合同》，约定将福州市福新东路 8 号地块上总建筑面积 11,418 平方米的建筑物及周边场地出租给公司，租赁期限为 20 年，本公司已投入装修费 11,959,752.56 元，并于 2010 年 3 月 18 日开业，目前经营正常。

福建拓福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7 日签署《起诉状》，福建拓福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原告，以包括福建八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八方华冈物流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在内的五家企业作为共同被告，向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根据该起诉状，原告与福建八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曾在协议中约定，原告对座落于福州市福新东路 8 号建筑物享有优先承租权，该建筑物系由福建八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八方华冈物流有限公司建设，而福建八方华冈物流有限公司在未征询原告优先权的情况下将上述建筑出租给公司。鉴此，原告请求法院撤销公司承租上述建筑物的租赁合同，并要求为公司所作的装修部分予以拆除，恢复合同约定的原状。本案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2) 重庆五里店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与重庆远银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15 日签署《租赁合同书》，租赁场所为重庆江北区建新东路 295 号平街 1-3 层，套内建筑面积 6059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15 年，自 2007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止。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收到胡金绍于 2010 年 2 月 28 日签署的《告知函》。《告知函》宣称，胡金绍、胡爱玲、潘广丰、胡冬翠四人已于 2009 年 8 月 20 日在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举行的资产变卖中买得位于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95 远银大厦物理层第二层 101 号、物理层第三层 201 号、物理层第四层 301 号、302 号、305 号、306 号、307 号的房产。《告知函》要求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不得将租金支付给原业主或其他第三方，并就上述房产与上述四人重新协商签订新的租赁合同。重庆永辉目前正在与胡金绍等四人协商租赁事宜。

(3) 重庆土桥店（筹备中门店）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7 日与张铮、罗颖、何水源、亢恩文、刘章会签订《租赁合同书》，张铮、罗颖、何水源、亢恩文、刘章会将位于重庆巴南区花溪镇红光大道 50 号(屏都大厦)一层、二层房屋租赁予重庆永辉，租赁面积约 3,000 平方米，租赁期限为 15 年。

重庆永辉于 2010 年 5 月 20 日收到刘富学签署的《关于屏都大厦一层至五层及负一层非住宅房屋使用权存在争议的情况说明》。刘富学在该情况说明中宣称其已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司法程序解决其与张铮、罗颖、何水源、亢恩文、刘章会等五人关于位于重庆市巴南区土桥屏都大厦一至五层及负一层房屋租赁权纠纷。刘富学在其提交的《民事起诉状》中诉称，重庆万名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因无力归还刘富学所借款项，与刘富学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将重庆市巴南区土桥花溪镇红光大道屏都大厦负一层、一至六层商业门面共计

17,179.92 平方米租赁给刘富学，租赁期限为 20 年，以抵偿其欠款；后张铮、罗颖、何水源、亢恩文、刘章会等人取得该等房屋所有权并对房屋进行装修施工，使刘富学无法继续承租使用上述房屋。刘富学因此请求法院判令张铮、罗颖、何水源、亢恩文、刘章会停止侵害其房屋租赁使用权。目前该案正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判决结果。

除存在上述或者事项外，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性租赁主要为房屋租赁，租赁期限从 1 年至 20 年不等，大部分为 10 年至 15 年，在现有合同条件下，2010 年 7-12 月、2011 年、2012 年、2013 年预计将支付的租金分别为 14,312.84 万元、35,600.66 万元、40,639.59 万元、42,567.09 万元，预计以后年度应支付租金将不低于 2013 年度应支付的租金金额。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2010 年 6 月 30 日				净 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3,678,153.19	24.20%	367,815.32	10%	3,310,337.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1,519,665.06	75.80%	1,151,966.51	10%	10,367,698.55
合 计	15,197,818.25	100.00%	1,519,781.83	10%	13,678,036.42

类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3,789,783.69	13.05%	378,978.37	10%	3,410,805.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5,258,890.18	86.95%	2,944,711.21	11.66%	22,314,178.97
合计	29,048,673.87	100.00%	3,323,689.58	11.44%	25,724,984.29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0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5,197,818.25	100.00%	1,519,781.83	13,678,036.42
1-2 年(含)				
合计	15,197,818.25	100.00%	1,519,781.83	13,678,036.42
账龄结构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4,860,451.92	85.58%	2,486,045.19	22,374,406.73
1-2 年(含)	4,188,221.95	14.42%	837,644.39	3,350,577.56
合计	29,048,673.87	100.00%	3,323,689.58	25,724,984.29

(3) 2010 年 6 月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	2010 年 6 月 30 日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福州市公安局食堂	2,423,452.81	242,345.28	10.00%	团购款
福建省女子监狱	1,254,700.38	125,470.04	10.00%	团购款
合计	3,678,153.19	367,815.32		

(4) 2010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0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州市公安局	客户	2,423,452.81	1 年以内	15.95%
福建省女子监狱	客户	1,254,700.38	1 年以内	8.26%
福州连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	592,028.10	1 年以内	3.90%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福建省总队直属支队	客户	493,815.59	1 年以内	3.25%
福建省强制戒毒劳动教养管理所	客户	481,648.61	1 年以内	3.17%
合计		5,245,645.49		34.53%

(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3,323,689.58		1,803,907.75		1,519,781.83

(6)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 别	2010年6月30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 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805,991,162.39	93.93%	3,517,938.27	0.44%	802,473,224.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570,574.00	0.42%	260,574.00	7.30%	3,310,0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48,483,657.97	5.65%	615,862.81	1.27%	47,867,795.16
合 计	858,045,394.36	100.00%	4,394,375.08	0.51%	853,651,019.28
类 别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 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674,961,803.72	89.09%	3,708,578.42	0.55%	671,253,225.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622,642.00	0.48%	160,574.00	4.43%	3,462,068.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79,011,649.51	10.43%	2,307,673.36	2.92%	76,703,976.15
合 计	757,596,095.23	100.00%	6,176,825.78	0.82%	751,419,269.45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0年6月30日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826,255,374.92	96.30%	624,268.01	825,631,106.91
1—2年（含）	25,434,445.44	2.96%	3,384,533.07	22,049,912.37
2—3年（含）	2,785,000.00	0.32%	125,000.00	2,660,000.00
3年以上	3,570,574.00	0.42%	260,574.00	3,310,000.00
合 计	858,045,394.36	100.00%	4,394,375.08	853,651,019.28
账龄结构	2009年12月31日			
	金 额	比 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732,276,737.79	96.65%	2,134,360.05	730,142,377.74
1—2年（含）	19,741,715.44	2.61%	3,756,891.73	15,984,823.71
2—3年（含）	1,955,000.00	0.26%	125,000.00	1,830,000.00

3年以上	3,622,642.00	0.48%	160,574.00	3,462,068.00
合计	757,596,095.23	100.00%	6,176,825.78	751,419,269.45

(3) 2010年6月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	2010年6月30日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391,160,206.70			注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17,213,267.08			注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62,381,759.88			注
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61,782,529.67			注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40,078,000.00			注
福建海峡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36,935,736.31			注
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29,305,907.77			注
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28,231,787.71			注
成都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16,527,660.00			注
福建省霞浦县蔬菜公司	8,000,000.00			租赁履约保证金
福州盖山门店装修款	7,035,876.53	3,517,938.27	50%	同合并注释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3,702,949.87			注
宁德永辉百货有限公司	3,635,480.87			注
合计	805,991,162.39	3,517,938.27		

注: 以上属于合并范围内往来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应收款 2010年6月末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性质或内容	账龄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391,160,206.70	子公司往来	1年以内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17,213,267.08	子公司往来	1年以内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62,381,759.88	子公司往来	1年以内
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61,782,529.67	子公司往来	1年以内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40,078,000.00	子公司往来	1年以内
合计	672,615,763.33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176,825.78		1,682,450.70	100,000.00	4,394,375.08

(6) 报告期内各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额 (减少以“-” 号填列)	2010年6月30日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漳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莆田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宁化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德永辉百货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福州永辉滨江丽景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800,000.00	4,800,000.00	14,000,000.00	18,800,000.00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7,971,504.19	7,971,504.19		7,971,504.19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福建永辉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福建永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建海峡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3,000,000.00	53,000,000.00		53,000,000.00
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56,090.88	1,256,090.88	2,000,000.00	3,256,090.88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贵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重庆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469,027,595.07	413,027,595.07	56,000,000.00	469,027,595.07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厦门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100%	100%			
厦门永辉民生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漳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莆田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宁化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宁德永辉百货有限公司	100%	100%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60%	60%			
福州永辉滨江丽景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福州闽侯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100%	100%			
福建永辉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福建永辉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福建海峡食品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福建永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	100%			
成都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安徽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贵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100%	100%			
重庆永辉物流有限公司	90%	9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2,278,488,831.70	3,964,490,185.07	3,201,132,085.33	2,411,060,057.80
主营业务收入	2,217,382,135.89	3,881,313,368.70	3,137,148,057.52	2,353,515,910.84
其他业务收入	61,106,695.81	83,176,816.37	63,984,027.81	57,544,146.96
营业成本	1,877,459,094.57	3,308,897,412.73	2,655,773,501.14	2,009,236,957.31
主营业务成本	1,876,542,600.96	3,307,023,908.73	2,654,411,217.07	2,009,161,832.53
其他业务成本	916,493.61	1,873,504.00	1,362,284.07	75,124.78

(2) 主营业务按商品类别列示如下：

商品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鲜及加工	1,131,172,300.31	988,452,318.33	2,061,978,282.45	1,776,908,239.73
食品用品	896,433,336.17	758,812,294.71	1,509,124,294.63	1,308,672,418.75
服装	189,776,499.41	129,277,987.92	310,210,791.62	221,443,250.25
合 计	2,217,382,135.89	1,876,542,600.96	3,881,313,368.70	3,307,023,908.73

商品名称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鲜及加工	1,704,190,962.12	1,474,157,911.76	1,290,644,671.77	1,118,353,836.85
食品用品	1,181,308,324.32	1,012,476,484.93	981,976,031.11	837,407,178.28
服装	251,648,771.08	167,776,820.38	80,895,207.96	53,400,817.40
合计	3,137,148,057.52	2,654,411,217.07	2,353,515,910.84	2,009,161,832.53

(3) 其他业务收入明细分类列示如下:

收入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展示费、管理费、服务费等	44,916,018.90	59,511,598.29	44,085,911.39	43,106,812.11
租赁费	8,854,501.06	12,880,678.47	9,977,953.31	9,838,031.08
纸皮、下脚料、POP、赠品贴等	7,336,175.85	10,784,539.61	9,920,163.11	4,599,303.77
合计	61,106,695.81	83,176,816.37	63,984,027.81	57,544,146.96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6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9.24	
合计		84,600,000.00	-619.24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重庆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福建闽侯永辉商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5,000,000.00		
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4,000,000.00		
福州超大永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合计		84,600,000.00		

(3) 2008 年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系 2008 年 7 月注销子公司福州永辉贸易有限公司、福州永辉百货有限公司、福州永辉物流配送有限公司和福建省永辉仓储超市有限公司产生的净损益。

十二、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791.42	-1,534,529.76	-3,875,112.72	-87,891.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74,139.45	7,738,053.87	2,936,016.00	5,006,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6,957.8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17.11	-28,178.70	-22,268.9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8,909.07	1,735,345.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				7,175,863.47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调整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 入和支出	-1,221,375.25	-2,774,839.32	-297,177.79	-5,138,752.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 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 额）	1,694,555.62	3,505,325.48	-1,513,362.28	8,668,795.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5,136.12	991,827.19	404,942.67	2,037,811.5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179,419.50	2,513,498.29	-1,918,304.95	6,630,983.96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45.13	-83,033.56	97,037.0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的非经常性损益	1,179,419.50	2,510,653.16	-1,835,271.39	6,533,946.9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297,033.10	254,292,896.93	213,707,760.56	129,816,084.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 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37,117,613.60	251,782,243.77	215,543,031.95	123,282,137.8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0 年 1-6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7%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2.76%	0.21	0.21

报告期利润	2009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29%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7.00%	0.38	0.38

报告期利润	2008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04%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40.32%	0.33	0.33

报告期利润	2007 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71%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99%	0.19	0.19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8月10日决议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